

國立北京大學
中國民俗學會

民俗叢書

163

K892
671-
=163



國立北京大學
中國民俗學會
民俗叢書

莊嚴題端

丁巳仲春



國立北京大學
中國民俗學會 民俗叢書

第九輯 161-180

- 161 天竺靈籤木刻 鄭振鐸編並跋 (1958)
- 162 粵風 鍾敬文重編並記 顧頡剛序 (1927)
- 163 泉州民間傳說 吳宗白錄編 (1946)
- 164 中國語音轉化 戴運清著 (1974)
- 165 講食集 陳夢因著 周鼎序 (1975)
- 166-7 中國舞蹈史 何志浩著 (1961)
- 168 臺灣地方戲調查 中國文化學院
戲劇系國劇組 (1967)
- 169 南北拳術教範 李存義述 (1835)
- 170 大陳紀略 孫靜江著 (1965)
- 171-2 春謎大觀 萍社同人輯 王文濡序 (1920)
- 173 紅樓夢弟子書 清·光緒刻本 (1899)
- 174-6 花木鳥獸集類 清·吳寶芝撰 (1780)
- 177 邱罔舍卡通 蔡雲龍繪 (1964)
- 178-9 消閑大觀 蝶塵主人編集 (1913)
- 180 龍年談龍文輯 婁子匡等著 (1976)

扉頁說明

書名題字，係前任中國國立故宮博物院副院長莊慕陵（嚴）教授的瘦金體手筆。

字旁狹長插圖兩式：一為旗桿，一為燭臺，前者象徵高官晉爵，後者象徵子孫繁昌，兩者如今已成為上代殘存之物，特煩當代畫家陳海虹氏寫真垂述

古越 婁子匡 謹識

五九年三月

泉州民間傳說序

羅爾瞻

我和著者吳先生認識，是因考證泉州七部棺的史實而開始的，我在七部棺考證的序言裏，說得很詳細，這裏不再提了。當初，因為要找些有關七部棺史實的材料，有人介紹吳先生著的四本泉州民間傳說中間，或許有些跡象可尋，可是這種書的銷行很快，遍晉江城已找不到一本了，及至認識了吳先生，他說：民間傳說裏面沒有七部棺的記載，就因為傳說得太荒唐，太無稽，不願意隨便寫上去，他寫的民間傳說，雖然不少神話式的東西，不過對於人，事，地，時，總竭力從多方面訪求中求得正確，雖則傳說終是傳說，但他的態度是嚴肅而忠實的。

承他的情，分同他的朋友處，找得了全部泉州民間傳說，連還沒有出版的第五集稿本，都送給我看了，我除佩服吳先生對影作的忠實與嚴肅以外，更因為七部棺考證的細心，發掘了一件三百年來未決的疑案，這種精神，亦即古人所謂「治舉精神」，是值得青年人仿效的。

寫民間傳說，和做考證工夫不同，和寫小說，劇本也不同，做考據工夫的原則，要能博，能確，能約，要多求旁證，要把一件事分析開來，求出那些是真，那些是偽，沙裏選金似的，一點不肯含糊，一絲不肯放鬆，也就是黃以周先生說的：「實事求是，不做調人」的精神。然後又能把許多錯綜複雜的東西，綜合起來，成爲一種客觀的，有系統的，真感覺據的學問。寫民間傳說，只能就傳說寫傳說，自己不能拿出主觀。傳說，又因爲時間和空間的關係，也無法求得百分之百的真實性或正確性，除了著者的不虛構，不誇大，不有意渲染以外，我們不能以讀考據文學的眼光和目的，來讀民間傳說。

寫小說，劇本，都是文藝性的，它可以根據一些或一件事實，做它的背景，使它具體化，成爲一種寫實性的作品。它也可以毫無事實，憑空結構，使它美化，成爲一種藝術性的創作，作者可以不受限制，絕對保有自由，可以聽自己立意，布局，修辭，而發揮他獨到的天才。寫民間傳說是吃力不甚討好的，他常常就傳說的本身，不鋪直敘的寫下來，雖然不能求如考據那樣的真，但也不能有絲毫參加己見，討讀者的假。因爲傳說已經是傳說，再加以文人的製造加工，那便更假更不可信。

了。在吳先生五本傳說中，有很多篇寫得很美，可是絕對客觀，而且處處不失傳說的本來面目。以吳先生的文筆，和寫作的天才，他如果寫小說，寫劇本，一定是優爲之的，他却巴巴地寫這種吃力不討好的民間傳說，可見吳先生對民俗學的興趣，和他治學忠實的精神。因此我們也不能念小說劇本的價值，來衡量這民間傳說了。

有人問：寫這些民間傳說既不爲求真，又不爲求美，究竟寫了有甚麼用處？我以爲愈是有悠長歷史和燦爛文化的地方，民間傳說也愈加豐富，這些傳說的文野，真偽，演進，流傳，都與歷史文化有關，而且各有其社會的，政治的，經濟的背景；我們雖不能從這種傳說裏面，求得全盤歷史的，或文化的，真實的內涵，却可以在這傳說裏面，看出一個地方，一個時代歷史文化的表象，如把全國各個縣市的民間傳說綜合起來，就可以成爲一部完整的民俗學。根據這表象，可以看得出整個中國傳統的文化和民族的精神，雖在舊道德觀點上有不同的看法，我們可不能忽略了傳說的胚胎期和成熟期的時代性。再進一步說，我們更可以從完整的民俗學裏面，做我們改良社會教育，轉移社會風氣，破除神權心理，正確道德觀念設計的張本。

。我們怎麼能把這民間傳說，看作是一種不必要的著作呢？

再說到民間傳說的形成，和吳先生五集中的所有記述，有不少是和其他地方相同，或大同小異的，譬如吳先生記的客六合和秦鍾離的軼事，我們縣裏——常荷——就有一位陳二南和一位黃星垣，正和他們一樣，陳黃兩位給傳會的，似乎比較蔡兩位還多。又像楊提督的事蹟，徽省自曾左彭以團練湖勇，戡定大亂，起於茅草的英雄故事，也有很多相同。忠孝貞烈的史實，隨地有殊，而事理相類，因此我們對這些傳說的真實性，就不能不大打折扣了。

我認爲民間傳說的來源，不外幾種：

一種是歷代筆記小說的流傳，經過變質或改造。時代最近，而影響最大最普遍的，要算「聊齋誌異」，「閩嶽草堂筆記」，「夜雨秋燈錄」，「子不語」這些書，各地民間流傳的神話，好像都不能超出這些書的範圍，所不同的，南方說鬼，北方說狐而已。

一種是偶像人物的集中，也就是胡適之先生所說的「箭垛式的人物」，譬如那些灌杓名紳之流，幾乎絲縣都有，他們有的走捷才，有的是壞心眼兒，在地方上鬧

出不少的花樣，使後來的人資爲談助，留爲笑料，好事的人，又將古人如唐伯虎，況文內，徐文長，羅婿，紀曉嵐他們的逸事，加以改頭換面，或從其他地方，先死後後，乃至同時所編列的，集中在一個人身上，穿成一大串的傳說，於是「天下之狡皆歸焉」了。

一種是本事的放大和加工，這和我們的上古史一樣，一個人，一件事，時代愈後，地方愈遠，便漸漸地由人成神，由小放大，由分而合，由無而有，一代一代的相加，一代一代的再進，不完整的完整了，不近人情的也合理化了，這也就是胡適之先生所謂「滾雪球式的擴大」，再加以文人的加工，便造成了這樣多的民間傳說了。

一種是舊道德觀念下帶勸懲性的寓言，中國一貫傳統的舊道德觀念，是離不開神話的，即所謂「神道設教」。懲貪戒淫，旌忠勵孝，都不外因果報應那一套。上述神靈誌異和太上感應篇這一類的書，做書的動機，就寓得有勸懲的微言大意，編造再說的，也跳不出這個圈子，這就是民間傳說百分之七十是屬於神話的原因了。

民間傳說的形成，不外上述四種來源，當然談不上絕對的真實性和正確性，不

過我認爲這些傳說，都是地方歷史文化的產物，其相同處，正是各個地方文化流，我們中國本部各省，彼此風俗習慣既相差不多，而文字更能統一，即此一端，也够說明我們這個民族國家歷史文化的偉大與崇高了。

我很佩服吳先生的工作精神，我從前辦報時，也寫了一些類似的東西，我們縣裏，有一位楊鍊村先生，他也寫過一本「鑄鼎錄」，記載常德民間故事，可惜搜羅不富，而且用的文言；寫民間傳說，要使它存真現實，用文言文是不容易表達而失原形的。我感謝吳先生給我放證了七部棺的史實，他第五集民間傳說，又將付刊，他要我做一篇序，這是義不容辭的，拉拉雜雜地寫了這樣多，只不過表示我對吳先生寫民間傳說的真價值加以說明而已。這裏還不够表彰吳先生的人格，和他謙沖的風度，與治學的精神，聽說他準備再把民族英雄延平王鄭成功的史實，寫成一本有系統的書，我迫切地希望他能和南安的五遠齋先生合作，共同完成這一部更有歷史價值的鉅著。

民國卅五年八月五日於泉州專署

自序

泉州民間傳說，過去已經出版了四集，在一至四集編著的過程，如果把它裝就一個非正式年表，第一集是完稿於民十八年春，第二集是完稿於民十九年秋，中間只隔了一年，至民廿一年秋，又有第三集完稿，民廿二年秋，復有第四集完稿；雖印刷或許有愆期，而編著幾可說定連續的。然而這本第五集爲什麼間斷了十多年才和閱者見面呢？那是由於著者忙於教書，忙於寫作別的，抗戰期間，又因隨校內遷，無暇整理。

我很榮幸的！本春 羅專員顯齋，移節泉城，見留府廳七部棺槨骨無主，毅然要把這三百年來無人敢議葬的古棺遷葬，在訪求史實中，竟垂注到我的民間傳說了。後來由友人探詢於我關於七部棺的來歷，我搜了一本「七部棺考證」送閱後，蒙蒙他的獎許，才知道他曾遍查本埠書局，購不到第二三集的傳說，我於是向友人處借得全部四集，連同第五集稿本呈政，并求他作序，羅公原是湘中大學問家，當

他把「七部招考證」付梓期間，因為印刷問題，我曾幾次詣他的寓處進謁，見其案架圍壁，琳瑯滿目，幾使我疑他是來講學的，而不是來做官的；真的，他確是一位居官而兼學者。由於他對我期望之切，垂愛之殷，賜我長篇的序言，而在序言裏又把民間傳說的來龍去脈，原原本本，分析圖發，精當無遺，簡直是一篇民俗學的講義了。我除感激羅公對我的優厚賜予外，更希望閱者對於那篇序言，細心一讀，那真可把它當做研究民俗學的指南哩。

本書一至四集，印刷俱用老五號字，本集則改用新五號字，頁數不減少，材料且增多，在這工料極度提高的當兒，居然得以出版了。這又值得我自己欣慰的。承培元中學王校長慶元的匡助，和畫家楊建昌先生替我作封面，這裏該向他們二位致謝的。

吳藻汀于留有餘齋

冊五，十，十五，

泉州民間傳說

目錄

序言	一—一六
自序	七—八
禹豹	一—十一
萬提督葬母	十一—十九
濟東	二十一—廿八
盜技	廿八—卅二
合州奇案	卅二—卅四
蔡神靈的妙對	四九—六〇
張善的軼事	六〇—六六
郭聖王	六六—八三
夫人姑	八三—九二

(1)

著者敬贈

泥普公.....	九二—九四
萬金子.....	九四—一〇三
好德何.....	一〇四—一一〇
洪承曉母.....	一一〇—一一三

泉州民間傳說第五集

晉江吳藻汀編著

聶豹

泉州仁風門外李公祠前，有一座石刻的豹子，——是一頭奇怪的豹子，那雕刻的形狀，除了豹子原有的生成兩個耳朵外，又在牠的頭額上多了一個耳朵，你想三個「耳」字組合起來，不就是「聶」字嗎？「聶」字在豹子的身上，明明地是表示一個人物的姓和名，究竟這聶豹是誰呢？那就是明朝正德與嘉靖間大名鼎鼎，做過我們福建省巡按御史的李豹，說也奇怪，一位堂堂學堂的明朝大官，竟然把他的姓名寄託在石刻上，原來這一座石刻在當時却起着激發作用，而這報恩的動機乃是關於未出身時期聶豹的一段離奇奇蹟的故事。

李豹是江西省吉安永豐縣人，少年時代長得風姿俊美，而學問尤稱淹博，因此年未二十就在永豐縣內名噪四方了，他的河里有位漁民，生下一男一女，男取名世通，女的取名小珠，小珠生來美而靈，超群外異常聰慧，幼年之時就聘一位

名師來教她習讀，聰慧的小珠，不上數年竟成爲飽學的閨秀。可是瓜期已屆，樂龍猶虛，兒女心緒不免愁緒縈懷，她平時常聽到嬸婦婢女們讚稱聶豹的才貌，想像中早已有一個聶豹在她的心坎裏了。恰巧小珠居處的紅樓前是臨一條街道，有時邊窗隙空之際，也會於無意中得小婢的指畫，認識了聶豹的尊容。但聶豹是個品端行潔的君子，在抗志讀書的時期，那裏曾想到女色方面，小珠也是此輩的佳人，雖久耳聶豹的名却也不會涉及邪思，祇因生性好吟詠，知道聶豹擅長詞章私心癡想，苟有機緣和他結爲文字知交，那麼，於她的私願就滿足了。這也合該有事，有一天她偶然做成一首律詩，吟完了後，把它寫在手帕上，不知不覺地在上面添了「聶豹」二字，下面又署了「小珠」自己的名，然後疊藏在衣袋內。走至窗前掀起帘子獨自出神，一會兒見遠遠地來了一位少年，定睛一看，恰是聶豹，這時小珠竟把題詩的手帕望着聶豹投去，聶豹見忽地裏從空中飛來一條潔白的手帕，不免把它拾起納在腰帶上，也不理會是誰投來的，依舊走他的路去。不料走不上幾步，那條手帕竟自掉落了。偏巧小珠在擲手帕的當兒，跟在聶豹的後面走來的是個永豐縣著名無賴周一行，一行見樓上佳人如此這般，心裏免不了懷幾分妬忌，今見了聶豹得而復失的手

帕，那有不急急地拾取起來呢？

一行在水豐本是遊手好閒之徒，終日不是鬥雞走馬，便是飲酒賭博，少時雖也曾讀過幾年書，識了一些字，可是生性兇悍，不務正業，所相與者概是流氓之輩，如今意外得這條帕子。展開一看，既有題詩，又有署名，心中暗自想道：「趙家小妮子癡情獨鍾於性氣的，這一件寶貝竟落在我周某手上，可不是『天作之合』嗎？癡思有頃，計從心生，而水豐縣的一場奇慘案情，就於那天當夜發生了。

當晚黃昏過後，一行稍爲打扮，預備停當，獨自一個悄悄的在趙家樓前鬼頭鬼腦的探望，發現那棟下的大門還是虛掩，一會兒有一個老嫗子提着一些東西蹣跚地迎面走來，到了趙府推門進入，一行就乘天色繚繞之際混身進入，躲在一間放置雜物的空屋裏，約莫三更時分，偷偷摸摸地登上樓，向著是日從旁探聽清楚的小書院室而去，嚴閉的香閨，少不得拿起隨帶的利刃開始挖門，那知趙員外臥室竟有一面對面的，那夜趙員外雖熄滅燈火却還未會入睡，夜深人靜忽地裏聽見他愛女的窸窣的聲，疑是侍婢有什麼事情要到小球房裏去，馬上披衣出來要看個究竟，一知一開了門，便瞥見一個黑影，不由主的喊一聲「賊」！這時一行逃走不及，反向

趙員外這邊撲來，趙員外猛不提防竟被一行的利刃刺着要害，昏臥於血泊中。鬼怪的一行，把題詩的手帕掉在小珠門前，再把利刃將趙員外的頸刺取起來，用了一條大巾包裹了趙員外的頸開了趙家的大門，拐了兩個灣，到了一條小街的林堅的豆干店前，聽說要買豆干叩着林堅的店門。你道一行爲什麼到了趙員外顯發，就趕到林堅那店裏去呢？這不是沒有緣故的。原來一行以前如碰着身邊沒錢的時候，便向林堅賒豆干，却非止一次，其間也曾因索還舊欠彼此口角，後來林堅見一行屢次賴欠，屢次強賒，竟拒絕與他交易，弄到一行非用現錢買不得豆干，因此憤恨在心，只是表面上尚未鬧到破裂的地步，今夜既假冒弄約闖進小珠房裏，妄想完成美事不能如願，反而惹起行兇，所以索性割趙員外的頸嫁禍於林堅，以報過去不給賒之恨。當下林堅被一行打門很急的時候，從夢中驚醒，認得是熟識的聲音，竟自開門要拿豆干賣他，忽然掃進來一堆東西，伸首向門外一瞧，那個要買豆干的人已逃到無影無蹤了。匆促間也想不到是那個熟識的聲音，怎能知是一行幹的什麼勾當呢？

定了一會神兒，點上了燈，把那包裹解開一看，血淋淋的頭顱，擺在他的眼前，發怔了半晌才顫抖的叫醒他的夥記崔小弄，把剛才怕人的奇事告訴了他。

「天啊！這個東西怎麼辦呢？」林堅一邊說，一邊瞪着小弄，哀求似的希望替他想出一個妥當的辦法來。

「嚇死人呀！這是誰的頭？要……要怎麼辦呢？」小弄也同樣發驚惶的聲調來。還是林堅有主張，轉着鎮定的態度，向小弄道：「好！你把後面的鋤頭吞箕替我帶來，無論如何你總得幫我一點忙，而且要替我守秘密。」

「林老板，你信心吧！但是鋤頭吞箕要怎麼辦呢？」

「不用你多話，你拿着那時候伙與我來，我自有的辦法。」於是林堅提着頭，小弄帶着鋤頭吞箕，一果多路的填山而去。

那時日晦半規，四顧寂然，林崔二人很似的已到了荒塚疊疊的墳山了。崔小弄在一處空地掘成一窟穴，把人頭埋進山埋下，林堅就小弄手中的鋤頭取來，塗把未蓋上的土再加上去。小弄見好理明白，正欲向原路回去的當兒，忽地從後面林堅手上的鋤頭猛力向他頭上劈來，那可憐無辜的小弄頭破腦出，一命嗚呼了。

心狠的林堅，爲何出此毒手呢？這不消說，是生怕小弄將來把這秘密洩漏，他的生命就保不住了，林堅劈死了小弄，乘便就把屍首在墳山外頭頭近傍掘了一窟，

胡亂把小弄埋下去，心想從此可以一乾二淨，高枕無憂，兀自回到他的店裏去。

再說趙員外家着意外橫災，無端被一行殺死劫官，不論他的愛女小珠當時醒睡深闔裏，懵然不知，就是趙家其餘的人也茫然不覺，直至天明鋪蓋都起起來，才發見一具無頭的身屍，駭得魂不附體的亂喊不止。見着小珠門前遺下的帽子，毫無知覺的把它拾起納在袋裏，她這一呼喊，便驚動了全道府的上下，大家認得是趙員外的無頭身屍，有的駭叫有的號哭，尤其小珠更是昏厥了數次，這等混亂是足鬧了半個時候，保正縣將奇案稟報縣官，同時趙員外之子趙世迪也從他的家裏得到消息急跑回家，伏在他的父親屍旁大哭。再會縣官也帶率差役作伴，親臨趙府驗屍屍屍，少不得把趙家一干人等都召來審問，因為屍體是給媽首先發現的，所以對鄭媽的盤詰特別來得厲害，鄭媽經不起縣官的威嚇，把所拾的帽子拿給縣官，訴說早間除拾得這帽子而外，其餘一無所知，縣官將帽子一看，見帽子既有詩，又有詩約和小珠的名認爲此約和小珠有了關係，同謀刺殺她的父親，於是大發雷霆，一面令將小珠帶回衙門押禁在監獄裏，聽候治罪，一面令差役去抓詩約來對質。坐在家裏讀書的詩約，竟莫名其妙的被送人衙門了，趙世迪雖明白他的妹子是守禮的女子

，而明明有了他的妹子的詩，又有聶豹的名在詩上，弄得滿腹疑團，畢竟殺父之仇，不共戴天，連忙趕上控呈，必欲從聶豹身上這出他父親的頭采。可是縣官三番五次的鞫訊，聶豹都供不出事實來，而小珠投遞嚴刑，自然把那首詩承認是她做的，手帕是她搥的，一五一十吐露出來，但矢口訴出聶豹從沒有與她會面過，是夜她父親如何死法，也不知其情。弄到縣官終於無法斷獄，經年累月弄不出越員外的頭子藏在何處，白害了聶豹和小珠長髮纏髮吧了。

越員外的無頭公案，屈指快逾三年之久，終因起不出頭顱，遂懸而未決。經辦的縣官已告任滿，繼任的是臨桂省晉江人郭植字世重，他的出身是正德年間的進士，曾做過浦江知縣，是一位曉深的名官，到任了後清理舊案，第一重大的案情，當然這趙員外被殺，人犯已捕到，頭顱無蹤，尚未廉得真情，不免再提聶豹和小珠，重審一回，他見了聶豹那種溫文，小珠那種醜態，知道其中必有冤枉，於是發出榜文，懸示重賞，文中明示如有知道趙員外頭顱，報知着落的，就要賞給二百兩銀，這榜示一出，不上三天就有人扯上榜文來縣衙告發了。

這人姓章名小進，是水豐城外某村人，平時沒有職業，專以盜挖墳墓爲生涯，

議員許被殺那晚，他正在墳山做起平生所做的勾當，那知剛要下手偷挖某姓新墳的時候，從陰陰的夜色中，見遠遠地來了兩漢，於是急閃入墓窟裏，暗自顧着埋頭顛，殺夥伴的事。一旦認識林緊是某衙豆下店的老販，窮餓無聊的小進，見了這一番重賞，也就不顧一切扯了榜文出首去了。郭福得了這情，立刻派差役前去拘捕林緊到案，酷打一回，便把人頭如何抽入他的店內，如何與小弄去埋掩，後來如何再劈死小弄等情清供招供，祇是殺死趙員外的正兇，仍舊無法指證出來，幸虧郭福細心研究，多方審問，才把他平時會與周一行因賒欠情事發生過口角，那夜叩門彷彿熟耳的聲響，也曾疑到那廝的話供承出來。你道老於斷獄的郭福，豈不是對了這案更有線索嗎？果然過了幾天便抓了周一行來了。一經刑審，全案就此大白。辦理的經過是這樣：周一行罪證確鑿明正典刑，林緊爲顧全自己殺害崔小弄，罪却在不赦之列，只因禍端出自外來，且當驚惶之餘，神志昏亂，以致莽撞行兇，減刑以流徒治罪。小進苦勞有功，照數給賞，挖墓確係犯法，着令具結自新。

郭福將各犯人等發落停當，一面傳諭趙世通按着林緊所指的處所起出他父親的頭顱與原屍合葬，一面提出許豹趙小珠宣佈無罪。又以他倆無辜繫獄，險些兒沉冤

莫白，心中好生憐憫，沉思了一會，由那條手帕上面的詩聯想到他倆的因緣，於是低聲和氣地向他們道：「本正堂意欲替你二人撮合，未知你們都願意嗎？」

小珠只是俯首無言。聶約却應聲說：

「縣尊既爲學生洗冤，又有這番美意，將來聶約如稍得寸進，情願答縣尊守門以報深恩於萬一。」

郭楠再注視小珠，見她羞答答地仍是俯首無言，就毫不遲疑的當堂替他們選定吉日讓他們完成婚事。且說聶約和小珠釋放了後，也各遵郭楠之令永諾仇讎，從此聶約更發憤讀書，轉瞬之間科第連捷，竟於某年成進士。

時間相隔約有十多年，這時的郭楠已經退休，在他的原籍晉江城內東街舊第，栽花怡老，一日正領午飯剛完，在書齋裏休息之際，門房王老二忽來傳報道：「外而來了一位大官，全一位貴婦要請見！」

請還未了，那兩位男女貴客，已驀行而來，跪在郭楠跟前了。弄得郭楠一時莫名其妙，不知如何是好。「你……你們是誰？這……這老夫實在不敢當！請……請起來吧！」郭楠急忙地這樣說。

「我是毒豹呀！沐恩人毒豹特地帶了拙荆，要來叩謝。」

郭楠聽到「毒豹」二字，反而使他惶恐不安起來，因為他這時心裏所感覺的，却不是以前水豐縣奇案中的毒豹，而是新任縣丞接辦來的毒豹。為的是早年的事，已經忘記了。於是一面跪着回禮，一面連忙揖他們起來，請他們上坐。可是毒豹和小球，那裏敢坐呢。

「巡按大人光顧敝處，有失迎接，已是抱歉極了，反而行這樣的禮來，叫老夫如何有受呢？」

「恩主！難道忘記了水豐縣任內答毒豹洗冤作合的事嗎？毒豹幸得到福建來，正好讓我拜望恩主，完了守門之願。」

郭楠經過這番懇切的道謝，才發覺當年的舊事，毒豹只是懇切的表示他願辭去官職，實行替郭楠守門，郭楠再四派謝詞才消說，當下毒豹和小球與郭楠談說別後的情況，親親熱熱地大家斷認起來，直至傍晚，才辭別而行。

過了幾天郭楠門房王老二又來稟報道：

「外面有四個人抬來一座三個耳朵的石刻豹子，放在大門前。說是巡按毒豹大

人，令他們盜來的。」

郭福可了意，知道這石刻，藏著那豹的姓名，安放在門前，就是踐了守門之約，做個報恩的表示。

這石刻，那虎王身的右豹子，放在東街郭姓府第門前，却有相當的歲月，後來郭姓第不曉得怎樣變遷，這座石刻竟移放在東門外李公祠前。

萬提督葬母

是一個風雨交作之夜，兩個年紀不上二三十歲的健壯兄弟，偷偷摸摸地抬着一副長約五尺多，用草繩裹着的一包裏，從一列三間，老舊而殘破的小屋子出來，他們肩上一個個十分沉重的，放聲快步，向一處小阜上去，這時閃閃的電光，隆隆的雷聲，和那狂風暴雨相配合，使這黑沉沉的夜，加上無限的恐怖。

「乓」的一聲，那所抬的繩子斷了，兄弟倆不約而同地都號啕大哭起來，響叫着：「我的媽呀！」「我的娘呀！」這時風和雨更急的灌進來，為弟的着急道：「這怎麼辦呢？」為哥的却默無一語，只是回過頭注視，電光又是一閃，使他們有所發

「那不是已經鑿好的一個窟窿嗎？」爲哥的把他的新發現，用急促而淒傷的聲音報知弟弟，似在徵求他的同意！——雖則未說明他的主張，料想弟弟總會知道的。雷光又是一閃，爲哥的果然在他站立的左邊見着一個長形的窟窿，他立即用急促的聲音，回答他的哥哥說：

「是的，那是已經鑿好的窟窿。」

「就在這兒埋下吧！你的意思怎樣？」哥哥再問。

「既然沒有辦法，就將將就理。」

於是兄弟倆扶起那草褥包裏放進窟窿裏，一面提起帶來的鋤子，把周圍的土耙上來，不上半刻工夫已把那翻草褥掩蓋好了。兄弟倆各帶着悲哀，垂頭無語回家去，而這一幕多麼淒慘，而使他們兄弟留着哀思的雕刻，也就這樣告一段落。

你這道中間的主角是誰？原來就是清初以行伍積功至提督軍門的萬正色和他的介弟，就是泉州一般人口中常叫「番賊人」們，不可存着微倖心，妄想以賭博來獲致金錢，所說的「搶灰連棺材去」一句俗語的來源，讓我把故老所傳關於這一幕的事

質寫出來：

萬正色未出身時，家中還有年高體弱的老母，雖說家貧，談不到什麼薪水承歡，但他的母親如有所謂示，却也能奉命唯謹，不幸萬正色及其弟，偶又失業賦閒在家，因而日食難支，正色以序行成長，受母親責備倍嚴。於是每到山窮水盡之際，兄弟倆，只得跑到舅父處告貸。他們的舅父本是樂善好施的長者，每遇外甥登門道述苦情，不待他們再開口，便把米啦，錢啦備得充足是足，令他們帶回家去受用，並吩咐他們要好好地奉承母親，萬正色兄弟倆，受了這種活法，非只一次了。

萬家既有這麼熱情關照的親戚，照理他們母子兄弟不會受多大的困乏，無如事實却又不然，原來正色兄弟倆，生性都愛賭博，不管是哥兒或弟兒到舅父家去求錢，米，每次必須東走西進賭場去賭一下，說也奇怪，每次結果都得了一個「輸」字，於是上回帶回家的，只有米。至於錢呢，不是輸光，也去了一大半。也許是萬家合資受虧折，有一次，萬正色由舅父家借錢回來，照例到賭場去試他的運氣，金錢仍然一注一注地流去，只剩下一包米了，才提在手上垂頭喪氣地從賭場的小門溜出來，偏巧他舅父有事打從那裏經過，瞥見萬正色從賭場出來，這一字却非小可

，因而跟蹤到他家來，對他的姊姊查詢，據其所給他的錢和米的數目，才知離次交給的都有虧耗，免不了對兩個外甥訓斥一番，從此以後，除他舅父自動送些錢米來幫助而外，正色的兄弟再也不敢到舅家去告貸了。

人事的變幻際常：數日後，萬母忽患了病，衰弱之極，風濕冷年，經不起三豎的侵尋，也就謝絕人世了，萬正色兄弟於困頓之餘，忽遭此劫，真是雪上加霜。兄弟倆只是相抱而哭，高堂身後之事，簡直束手無策，後來還是爲弟的有主張，垂淚向他的哥哥道：

「我們沒福，不能留母親多吃幾年，家境託這樣的窮，你我又都沒有正業，老人身後之事，只好請舅父借給錢來料理了」。

「可是我們的信用已失，怎好再開口呢？」萬正色帶着極悲傷的聲管回答着。『當然是不好啓口的，但是，沒法子，也得硬着頭皮去頂了。我想我們一同去，挨罵也好同受挨罵』。

萬正色依從弟弟的意見，相與走向舅父家來，把母親如何患病，如何辭世，連聲帶哭地訴苦舅父，舅父聽聞其姊的死訊，手足亂情，免不了老淚橫流，深知外甥

們是無力可能辦理喪葬的，就入內取出幾吊錢，交給他倆，吩咐他們好好地料理安葬。

當下二人領了舅父的錢，一面走動，一面預算，可是所有的錢只够買棺材，安葬時需用的灰，還是無着，路又經賭場門前了，這時葛正色忽起了念頭，向着他的弟弟提議道：

「我是逢着母親死了，還有心思想賭錢，老實是對父給我們的錢不够用，不如把這注要買棺材的錢做本，到裏面賭一下，如果過天之佑，憐我們爲着葬母的孝心，那怕不會多盈一點，那麼，買灰的錢就有着了」。

弟弟聽了這一段話，自然無不贊同的。遂相將進入賭場去作冒險的嘗試，那知不上半刻工夫，所有帶來的錢都一輪而空了，於是兄弟倆悄然無聲的回家來，窮則計生，兩人相與計議，乃用草蓆代棺，乘船熬夜無人知道的當兒，抬到附近的山坡去葬。那知風雨又偏來和他作對，竟使中途纏斷，不得不就在現成掘鑿的窟穴埋下去了。這就是前面提到的故事。

大約是在葛正色察母後的個把月吧，他的舅父親自到了正色家來，兄弟倆自然

恭恭舉報報復他，那知道這位一向難得光臨的舅父，對外公家了不上幾句話後，便提到他的姊姊安葬的事來了，他尚了安葬的日子，又問了安葬的地方，弄得正色兄弟極局促不安，心裏各暗自起了警惕，以爲他倆用草棺葬母，必然是被舅父察破了，爲弟的見來不信，早自請故溜走了，只剩正色一人在家裏坐立不安地和他敷衍。接着又懷揣空來個露露諷的，他的舅父發出命令道：

「大甥！我此來爲的是要看看你母親的風水，你須帶我到墓地去看看，去吧！」正色聽了，一面暗自嘆服弟弟的機智，一面暗自埋怨，不該把買棺的錢磨去，但事迫眼前，只得領着舅父前往，不久便到達墓地了。他的舅父一見了這墓地，竟是喪精會神地，站向這兒看看，又站向那兒看看，突然匯集視線朝到萬正色臉上，忽又自言自語道：

「這墓用草氈褥（即草）合適！用草氈合適！」萬正色聽到這話，捏了一把汗，但不得不裝作鎮定，急地掩飾道：

「舅父啊！那！那！那是！是用棺材，不！不！不是用草氈的。」這一聲明反而使他的舅父越着惋惜，以爲好好一穴風水，他們兄弟不能利用，只嘆道：

「用棺材就不對了」。他的舅父也不說出理由，兀自去了。

原來正色的舅父，是精堪輿術的，他特地來看他姊姊的墓，怕的是他的外甥們不諳葬法，許會有所差池，如今所見的墓地，是一座困牛穴，葬的正在牛肚裏，牛是吃草的，裝在肚裏自然是用草含宜，假如用棺材的話，便是木頭放在牛肚裏，不是會弄到牛死嗎？牛穴的風水也就給打破了。

萬正色自從葬法不久之後，投入軍伍，以軍功授職，那時正值吳三桂反清，隨一位將軍姓名職討賊，後來升岳州總兵官，又收復長沙諸郡，接着又晉級太子少保，提督福建水師，更移兼陞路提督，這樣的飛黃騰達，據說就是那個困牛穴的發跡，從此晉江的人都以他的官階，稱他爲萬提督。

時間隔了幾十年，萬正色的夫人隨任跟在衙門內，她聽見東門城外，有個姓陳的女巫，能知未來吉凶禍福，就命衙裏的當差去請她前來，說是提督夫人要叩神問事，這一來，可就使女巫自言叫苦了，因爲這個女巫並不是有什麼真神來依附她的身，可能預示去信人家所災禍的事，而是用方術之術，使叩問的人不知不覺中吐露自己的家事，然後在上五時七點半，出城。而非的話，靈驗的

人犯這偶然說到社會的地方，就認為是真神的憑依了，如今受寵權，惟恐馬蹄被踏破，失業者小，得罪事大。好在她能臨機應變，不慌不忙的對差人道：

「既是提督夫人要我到衙裏去問事，我領到神前請示個數罷自己了。」說完叫欠了錢下，立裝做神的說話：

「我來巡按吉日，過了一個日後，再來請示」。當差得了神諭，便回衙，領提督夫人去了。

女巫用了這緩兵之計，爲的是要調查萬提督的總事，以爲有可乘之隙。出，用來證實神的靈顯，於是立刻號召她的手下四出密訪萬提督總事的清事，果然被她查悉草梅祭神的詳情。

過了一個月，萬提督夫人又派當差請示女巫入衙的日子，女巫已有應付的把握，便假託神意指定某日了。

就在那天的午前，提督衙門的內署設了香案，案前坐着一位女巫，搖頭搖手的女巫信口亂道，其中有幾句說：

「媳婦！你須替我問我的兒子，他還記得用草梅祭我的事嗎？如今他已做了萬

官了，爲什麼還忍心，任我受苦楚呢？」。

提督夫人聽了這話，正在莫名其妙，當兒，萬提督已從房子裏出來了，向着女巫面前立俯首流涕道：

「母親！這是兒的不肖，請母親赦罪，待兒先行安葬」。這時提督夫人，見她的丈夫這樣賠罪，雖臨絕之時，她還未來歸，然真怕由女巫道出，更使她加倍信服了。而女巫也大得其計，騙取一大注金錢而去。

萬提督以少時說不該說的事，竟能由女巫口中揭發出來，也信爲真是他母親的靈應，爲此補贖前愆，馬上探百捨錢，備祀安葬，封土祭葬，禮節的隆重，自不用說，可之好好的二個困牛穴，却從此打破。所以改葬不久，萬正色由福建陸路提督改調雲南，又被他的部將控告，罷職歸家。

按：泉州府志載萬正色傳：「正色八歲時，母病，以舌舐之，瘳愈；父以非罪繫，請代得釋」。他的孝行既如是的純篤，草菅葬母，恐是附會之談。
 又載：「一見德船，以功授都督兼書」。傳說中所稱他的弟弟，或是兄之誤，但故老均如此相傳。

濟 東

在古江域內未開闢馬路以前南大街中設有一個地名叫濟東口，自從建築馬路以後，這一「濟東口」三字名詞，雖少有人提到，而濟東的地名依然存在，而這一地名——「濟東」範圍裏，由於人事的變遷，已經不像從前只有一家一姓——陳姓——的居住，而是有別姓雜入共居了。

說到「濟東」這名字，原是由東濟南東部一個地方，遼清時代是個府治以上的道治轄地，也是山東若干道中之一。為什麼山東的地名而用來做齊江的地名呢？就是因為清初康熙年間，有一個齊江陳僉侯做過濟東道，他的府第的所在地，人家以他的官職稱它，因此，地以人傳，進而地以官傳了。

據說陳僉侯做了濟東道，他的府第特別會給人們掛在口頭，而成爲流傳到現在的地名，並不是由於他的官階的崇高——他在山東除做濟東道外，還掛藩篆二次，攝臬篆一次。却由於公正廉明，以賢能著稱。在濟東道任內，曾平反一起悔婚案，使二個癡男怨女，成就美滿姻緣，這一起案情，至今故老還津津樂道呢。

在未敘述這樣情形之前請我先來個對陳俞候的介紹：

泉州府誌清朝舊稿，關於陳俞候的記載是這樣：「陳俞候，字麟卿，號樂公，晉江人，本冠蕩諸生，有聲邊序，由海上歸命，康熙間授濟東道，作首孝歌以化訟端；察強梗以錫好息……」我們看了這一些記載，可知他是個精明能幹的實了。

畢竟他在這百任內，怎樣的把那海濱變成美滿姻緣呢？事實的經過是這樣：

濟東這路的境內，有個姓田名叫子安，祖上是當地巨紳，到他父親的時候也能秉承祖訓，抗心讀書，子安在年幼時代，既聰明，又好學，在七歲時他的父親就替他訂了一門親事，是同里一位官宦家父的幼女，張文進着一筆祖上的遺產，自少學習生意，開設一間鵝村行，因少時和子安的父亲同學，羨慕子安聰穎異於常兒，奇自託良媒，願將幼女名秋棠配給了子安，子安的父亲，以素文既是同鄉世交，今欲結聯秦晉，那有不欣然許諾之理，於是擇定吉日，替子安向親家幼女秋棠訂聘。

過了二年，子安的父亲死了，母視田氏遂着丈夫的遺囑，刻意令他繼續讀書，寡母孤兒，生產乏計，不上三年，所有的一些薄產，已經消耗淨盡，子安膏火之費

，毒轟他的母親女紅所料米供給。又兼文章性命，雖屢經場屋，終不能得一種。試月個人，這時子安年華二十。家境貧困非常，而他的岳父范素文，則長袖善舞，家財百進，人情冷峻，見了他的子爵，增過幾遍，反而深悔不該在幼時把他的愛女許配他。

范女欲染雖生長在豪富的家庭，性情却極幽閑貞靜，每聽到漁父網不時歸子安的貧窮，心中不覺暗自痛苦，而於抑鬱無聊的當兒，只好把不為所動的時費食來排遣，她的父親見那愛女貌既端莊，而又蕩深，更對子安厭惡。個巧那鄉有一位姓韓名叔雨，平時以武斷鄉曲起家，且生一子名少雨，不務正業，終日以鬥鷄走馬是務，探知素文的女兒才貌雙全，託人向素文求婚，素文貪慕他家巨富，滿想允許，却礙於女兒早已與子安有了婚約，但以此門當戶對的家庭，又不肯錯過，於是和他的老妻計議，結果用了欲擒先縱的方法，叫人到回家去催親迫娶，並將婚禮儀式提給回家照辦，這不消說是明知回家貧窮，故作以難的作用，三登難度的田家，自然沒法可以回答他。

欺貧出富的范素文，由是誠誠訂詞了，就回鄉回縣官遞上海婚狀，再使些金錢

的神祖，雖官當然准他的請求，無如子安心終不甘，上管了府尊，素文又用了金錢加力，府尊也以子安這誤婚期滿准解約。於是這一區就歸到濟東道的衙門里來。

這一任的濟東道正是陳愈咳，以爲這樁，倘有這著名的陳愈咳，處理這一樁案，情自然不合且從事的。接閱此文之後，馬上傳召雙方開堂訊問，范素文所持的理由，上子安不肯，浪擲這案，以致無力耐娶，貽誤伊女終身，田子安所持的理由是欺實何如，多方刁難。陳愈咳略把相這盤詰問，誰誰誰道，心中早已明白了，於是當場回素文道：「你的子額田子安既然無力耐娶，本道自不便判令你女斷守終身，但憑去府縣兩處，都派會傳召你女到堂一問，越行問准悔婚，未免有些失當，今因汝明日午刻帶全你女來署，本道升堂再訊，只要你女盡共甘結，本道就可批判解約。」素文俯首聽了這一段的堂諭，連忙應了幾聲「是」字，作個長揖而退，心中暗自想道：「女兒畢竟是我的女兒，我回家去，只好叫喚明午到堂，對陳道臺說情，盡了甘結，事情就能够解決了，看看田家小子，再有什麼法子和我不斷罷呢？」於是洋洋得意地回到家中，預備明午帶全愛女上堂稟候訊。

可憐田子安聽了這古曉諭匯素文的一段話，氣得臉上一回青一回白，垂頭喪氣

於是陳侯候轉過頭來，再問田子安道：「你呢？」

「我當然是不願意的，因為被人家侮辱是極可恥的事，晚生委爲士子，體是面頂禮的。」

「她不表示，你又強爭，如今把你們倆暫留在本道署內，聽候本道詳細分別訊問，所有兩道回來的家屬可令先自回去。」陳侯候說了這幾句，就即喊罷「限堂」兀自入內署去了。幾位門童差道台的機諭，立將田子安和秋樂帶進內署去。范素文眼巴巴的看他的愛女被押入道署裏面去，不得不獨自一個的回家，這暫按下不提。

陳侯候退堂入內署，接着差役也帶了范以棠和田子安進來了。陳侯候叫他的夫人把秋樂帶到他的小机房裏，命他的小姐好好的款待，一面命跟人把子安招呼到書齋裏去，并吩咐了安好好的在他書齋裏面住着，每日三餐由本道供給。子安滿腹疑團，終於不能問及道台的用意，只好連聲應諾，順着跟陳到道台的書室去歇息了。

這見識我再補說陳侯候在東道任內的生活吧；原來他是一個嗜書成癖的官員，自上了濟東道任以來，就在道署東邊修築一列書室，到任時帶來的行李比別的道台特別多，那「濟東」一帶的士紳曾開了很大的聚會，大家都說這一定不是好

官，行李那裏。心裏在他處做利民官民府家的，他們却不知弄一挑一挑的行李，其中書籍是佔十分的八九。後來書室築成，才把行李箱打開，陳列室中的都是左列石史，塔瑪論旨，一班士紳才覺前此的非議，上擱詞的錯誤，愈候性性既有噴齒，所以在擱任內，每天辦公餘暇，必在書室內與詩書結緣。這次他誤問由趙雨家的悔婚案，看出田子安是個好學的基本上，又察出范秋案是個好好的淑女，心中倒有甚要玉成其美的意思，祇不知他楠的本意如何？所以把他都留在書室以便察勘。

也許田子安的幸福將到臨了，那只是夏天德騎午，俞候開步到書室，剛好子安在櫃的書架上拿出二部書在閱覽，俞候一時心血來潮，想將架上的書久沒翻閱，就向子安道：

「你祇愛書，必然惜書，架上的典籍，翻閱不盡，蛀虫必多，如今你閒着無事，可能替我藏在天井中，趁着炎熱的日光，給它晒曬一下嗎？」

「可以！晚生遵命。」田子安答應了後，就把書室里一部一部的書，搬在天井中了，你道陳俞候所藏的書那麼多，田子安承允這一個曝書的差事，恐怕不是一天半天所能了事的。但是奉命唯謹的子安，却不會感覺是煩雜，他在炎風肆虐的日光

下，往返不停的搬出來，一會兒僱僱走到別處去了，他依舊努力的搬，往返不停的搬，獨巧范秋棠因在陳小姐房裏覺得天氣酷熱，獨自走出外廳招涼，不知不覺中竟移到古堂的前廳，瞥見她的未婚夫田子安，在那裏取書，額上的汗如雨點般的墜下來，心裏很是憐惜他，周圍諦視一下，見沒有旁的人，就將自己手帕擱給他拭汗。那知手帕剛在拭去的當兒，陳僱僱正從座角裏出來，看見一個在擱帕，一個在拾帕拭汗，反而拐了一迴，兩人花叢裏去了。秋棠因爲視線集中在于安那裏，隨也轉身回到陳小姐的香閣裏來。

隔了一天，陳僱僱下令傳喚范素文來署候審結案，同時召集子安和秋棠，就她始的事實證明秋棠對于安的愛情是存在的。當堂爲她倆擇吉成婚，斥責范素文不該強奪女媧的意志。范素文見陳僱僱主張這樣堅決，自不敢再事多言。子安則喜出望外，秋棠也面帶喜容。

自從子安和秋棠結婚了後，兩仙和好自不用說，去年恰遇歲試，子安也「時到花開」擲了秀才，馬上連捷登科第。不久陳僱僱押江返鄉，行李的多，和上任時相同，故鄉父老也驚訝他是做官來的，翻鞍而歸，後未見親陳列的都是書箱，才知道這

記清這多年，仍一兩袖清風，由於他做濟東道以廉明著稱，所以他在家鄉所居的府第也被人叫做濟東，稱清至淳今成地名。

盜 技

在人類階級未達到明則的時期，社會裏面的黑暗是無奇不有的，據說從前夏竦狗偷，以至於成羣結隊的強盜，都要有師承。然後敢出而以身試法，於是閩南一帶地方，幾處較偏僻的鄉里，就有所謂「賊館」，專授以偷竊或強取的技能，而盜取的手法，亦因師承的不同而各異其作風，只須曾經墮入這惡途的人，便能知道盜偷的痕跡，上屬於那一種家派例。但，「大匠能與人規矩，不能使人巧」，這兩句名言，雖是用來取譬正事的，然用來取譬非正事亦無不同此理。如今讓我來說「盜技」的傳說：

(一) 某甲少時落魄，被無賴友朋引誘入盜館去學盜的技能，偷竊人家的財物不下百幾十次，他的手段高強，也曾為憐憫折服，稱為當時數一數二盜竊慣家，中年以後忽然覺悟，痛改前非，改就正業，至老年家道竟稱小康。在冬天的莫黃昏過

後，小偷乘着天氣昏黑，溜進他的臥房裏，藏伏在床下，準備到夜闌人靜的時候，竊他的東西。晚飯後，某甲抱着年才三歲的孫兒，在他的床上玩弄，於是把白天買來的紅桔取出給他的孫兒玩。小孩子見着紅閃閃的桔子，更是特別喜歡。祖孫二人，就在床席上把那三顆的桔子玩得多麼的高興，不提防地一顆桔子掉到床下了，圓圓的桔子一直滾，從床沿上，滾到床底下，蹲伏在床底下的小偷，這一驚卻非同小可，因為他知道桔子墜地，那某甲必會下床查找，桔子滾入床底了，時覺的時候，他自己定被某甲發覺的。於是計從心生，不待某甲下床之前，就把桔子拿放在他的鞋子裏面。

接濟某甲下床了，剛把足伸到鞋上。將納入鞋裏，觸着他的掌兒是那顆桔子。「唔！桔子原來掉在我的鞋裏哩！」他說完了一聲兀自拾取起來，仍舊放在牀上給他的孫兒玩。

再玩了一會兒又是滾下，從床沿兒丟下去，圓圓的桔子一直滾。從牀沿下滾到牀底下，蹲伏在床底下的小偷，舊的把牠拿放在某甲的鞋裏面。

某甲又下床，把足伸到鞋上，將納入，觸着他的掌兒又是那顆桔子，這時某甲

却不作聲，將椅子拿起，放在牀上，再穿上鞋子，俯着身子向牀下喊道：

「給我出來，笨小子，這麼笨的手法那能逃出我的明察，牀上的椅子丟下，怎能兩次都落在鞋子裏！第一次偶然這樣，我當然不會有了懷疑；第二次又是這樣，那就準如有賊伏在牀下了。你怕我發覺，你這笨手法反而使我立刻勦破。因為偶然的事，不會同時兩次的。出來！給我滾！我可憐你的工天還不够，不給你拿送官裏去。我想，以後還是改頭換面不做這勾當吧！小偷如果可做，我早就做到老了。」

這一套話說得那小偷俯首流淚了。自從某甲給他這麼一個教訓後，那小偷就改邪歸正了。

(二) 舊歷年關將屆，是商家結算賬項的時期，開商店的人們如果有人賒欠的話，就要在這時期向他清理，於是欠人欠，討賬還賬忙個不了。可是他們最當心的就是到遠地收賬，回來的途上怕遇匪劫，於是商店的老板們要選派負責遠地賬務的夥計，必須注意那個夥計的胆量和機智。某商店有一個夥計姓張，平時善權變，人家因他的智識超過常人，所以諺號他爲「智張」，而不叫他的名。

某年的臘底，智張承他店裏的叮囑，前至遠地收賬，回來的時候，已是臨除夕

的前一天了。智張帶來這千元的賍款，腰間掛着一把手鎗，身上披着大衣。循着原路邁回，走到一處偏僻的地方，突然來了一個劫匪，手提手鎗，對準他的身，勸他把所帶的款子交給他。智張雖身上有鎗，但是劫匪已把鎗向他對準，定神一想，如果這時要掀起大衣，再在腰背後取起自己的手鎗，劫匪一見他的動作，必然用先發制人的法，把他打死，豈不是失了錢，又喪了命？於是計由心生。反裝作馴服似的，讓劫匪把款取去，然後向他要求道：「我不過是個替老板收賬的夥計，你既要我的賬款，我怎敢抗拒，可是我回去之後，老板怎能知道我是賊？或許說是我吞沒，我也無法與他爭辯，如今你既要這些款，最好你給我個被劫的證據。」

「什麼證據？媽的，拿你的錢還要寫收條給你嗎？」

「不是這麼說，我說給個證據，是要給我有了被劫的證據，你手上不是有把鎗嗎？如果你肯花了幾顆子彈把我的大衣打了幾個窟窿，那麼，我回去見老板，就有證明了。」

「還有什麼呢？好吧！讓我把你的大衣，打成幾個窟窿。」

「慢吧！等我脫下來，掛在這樹上。」智張一面指着這旁一株樹，一面脫下大

衣，交給那婦人掛在樹上。劫匪把大衣掛上，開始拔着手鎗，向大衣，拍！拍！兩聲槍響了，那知智強已在他的後邊，急快地掏出腰背後的手鎗，準着劫匪的要害，拍！拍！拍！連發了三響，劫匪仆地，臥在血泊中了。

智強用了他的機智，打死了劫匪，取了大衣，收回贖款，一路洋洋得意的回到他的東家店裏來。

合州奇案

合州在四川省，舊時是屬重慶府的一個州，現已改為合川縣。合州奇案的發生，既然在四川省的一樁案件，為什麼把他編入在泉州民間傳說裏面呢？那就是因為辦理這件奇案的是泉州晉江人黃宗漢。

黃宗漢，字壽臣，在燻清咸豐之朝是被清廷賞識的有名大員，他由兩廣總督調任為四川總督，在這任內，以忠勤正直著稱，平反民間冤獄不下數十起，其中尤以合州何案最傳名。因為這一起案情，牽涉及滿洲親貴，他竟不避權勢，用那剛毅果敢的手段去應付，結果，把一個家受奇冤的婦人，廉得真情，解說無罪，由於這

一案的重大和離奇，所以流傳到他的家鄉——泉州。奇案的始末如下：

合州有個地方名叫七里潤，那裏附近有一個姓向的農民，年紀已有五十多歲了。平時守己安分耕種田地，不幸中年的時候，他的髮妻病死，遺下一個十來歲的兒子。祇因家事沒人掌管，就憑媒說合，再娶一個姓向的做繼室，向氏未嫁向氏以前，曾和她的丈夫生下一個女兒，沒到過歲，她的丈夫就死。向氏本擬替她的前夫守一世，養育那遺下才過歲的女兒長大成年。無奈亡夫家無遺產，日食難度，不得已將她的女孩寄養母家，改嫁於向氏。

時間過得快，向氏來到向氏的家裏已有七八年，這時向氏前妻所生的兒子也有二十餘歲，夫妻二人商議停當，就將兒子娶了媳婦，從此翁姑兒媳倒也十分和氣。向氏又是勤儉的農氏，除了父子二人辛勤種田而外，又令他的妻媳們在家裏養豬生息，也是合該有事，那天有一個屠戶到鄉間販豬，就在向家買了一頭，付上價銀二十餘元，那知那天晚上約莫三更時分，就有盜賊來光顧，把賣豬的款偷去了，向氏在夢中聽得開門聲，急把放在床頭的款子一摸，不覺驚訝的喊了一聲「賊！」急快地起來，見着後門洞開，趕從後面退去。

那時家裏的人，聽見同氏喊「賊」，也各自驚醒起來，知道是床頭的寶豬款被偷，大家相顧錯愕之餘，還希望同氏既已念起直道，可能將落在賊手的款子奪回來，那知同氏去了好久，還不見回來，他的兒子着了急，便再從後門出去。這時守在家裏的姑媳們，滿想回子繼續回去，不但款子準可奪回，連賊也可擒到，把他教訓一頓，使他永遠不敢再來太歲爺頭上動土呢。——這是她們的癡想。

那知她們一刻又一刻的等待，終於不見他們父子回來，心裏就有點驚異了。

「怎麼！他們退去了這麼久，還不回來呢？」鞠氏焦灼似地說。

「不會碰着什麼意外嗎？」她的媳婦疑懼的說。鞠氏用常識的判斷，且自告安慰地答道：

「大概不會吧！賊兒偷人家的錢，不把他擒獲送官，已是便宜他了，那有什麼意外？」

可是她們一刻又一刻的等待，仍然不見他們父子的影兒。直到天亮有人來報說：七里湖前，橫倒兩個死屍，面貌像同氏父子一般無二，駭得鞠氏和她的媳婦大哭起來，相與跑到報事的地方，果然見着同氏和他的兒子臥倒在血泊中。——是被判

刀刺死的。牠們更加號嘯大哭，不覺披髮椎胸，直奔至合州的州官衙門裏投訴去。

這州官名榮慶，是滿洲人，當下受理了這一起無蹤盜情，又是一日兩命的殺人巨案，自然覺得「分棘手，照例是下了手諭，發了火籤，嚴令差役緝兇，可是兇首姓甚？名誰？老是無從知悉，而且早已逃逸判無何有之鄉了，叫差役們去如何捕獲呢？無如鞠氏姑媳們以夫死賊手，大仇非報不可，每過着三八日子便去遞呈備書。

恰巧這時黃宗漢由兩廣調任四川總督，榮慶探聞這位新制軍對命案非常重視，心想：假如七里潤的殺案，沒有給它一個結束，萬一風聲傳到省城，被新制軍知道了，他必定受着處分，但要如何來結束此案呢？不想猶可，一想到這兒又覺困難萬分。然而一個月中，總有六次的三八日子，怎能禁止鞠氏不投呈呢？苦心焦思，居然想出一個辦法了。

原來合州衙門裏有一個書辦，姓陳，名老倫，是合州補內獨一無二的幹員，人家諺號為「智囊」的。他的名既鳴了一時，州官榮慶當然久已聞知。忽地裏心血來潮，就派一個下人前往陳老倫家，恭恭敬敬地請他到內署談話，那州官一見了陳老倫，便把七里潤的案情大抵想個應付的計策，偏巧陳老倫正在斷絃未久，雖則口

頭不元，實在却是無心，州官省出他的意思，便用了很誠懇的話去鼓勵他說：

「陳實農新近喪妻，本官早已聞知了，這一起巨案，如果有心替本官想個妙策，願奉送九百金，備爲書辦續絃之資，還要保舉書辦升爲「吏目」。」

陳老倫聽這話，在上官名分上，不免謙辭謝辭一番，但升官發財，連帶而來，貪鄙的陳老倫怎不垂涎呢？

「這一件案情，實在不容易處理，既蒙公祖這樣過愛，老倫豈敢不稍竭智慮，想個方法，求寬容一些時間，讓老倫進行一個計劃吧了。」陳老倫這樣答覆了榮慶，立即拜辭出衙，回到家裏去。

陳老倫回到家中，正在想着要如何替榮慶找出一個方法，使這案不致牽累到他身上來，妨礙他的官箴。可是左思右想，總想不出一個好計，忽然聽說州官老爺的僕人來了。老倫令人引他進來，那僕人來的不是別事，却是州官令他秘密送五百元來的，款子點交了後，兀自去了，這一來，老倫替州官想的計也油然而生了。原來老倫接着那款子，就觸動他續絃的念頭，而他的妙計也就是寄託在續絃的好事中，所以州官的僕人去不久之後，就令人去請附近居住的王四嫂來。說到王四嫂這人

，原是以賣花爲職業，年紀約四十來歲，還是半老徐娘，她最特長的是一副口才，任憑理由如何歪曲，要是經了他油滑的嘴道出來，都能使人聽得頭頭是道的。閒話暫且不提，當下王四嫂應着老倫的召，立刻到陳家來，老倫見了王四嫂就對她說出那續續的事，說與她一個適當的人家，王四嫂本是合州城著名的賣花婆，這時聽着老倫有意要她做媒，便一咕嚕與出好幾個徵求他的意思，那知老倫却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呢，任憑王四嫂說到如花似錦，總不合意，結果還是由老倫提出一個人問王四嫂有無辦法代他撮合，那所提的不是別人，就是七里瀾前那個丈夫被殺，冤首無蹤，官司未了的向家媳婦。老倫一說到這位，王四嫂便毫不躊躇地回絕他，說是她家有着一兩條命案，告上州官，不時婆媳在催呈緝兇，她的夫仇未報，怎願改嫁，老倫替州官用計的目的，正在這人能得委得成功，如今反使王四嫂回了這麼一大套的言語，有如冷水洗背，便苦苦要求她，勉爲其難，替他去說探一下，并許以事成重賞，王四嫂不好再推諉，辭了陳老倫回自家去。

時間約莫過一月，向氏媳婦已做了老倫的繼室，說到這一段的姻緣，不能不深服王四嫂那種花言巧語着實厲害。她自從答應老倫要到向家去試探一下，果然不上

兩天就藉着緣故到了回家來，她和鞠氏還是初見面，自然只好有意無意地說些不甚關緊要的話，鞠氏原是個心性爽直的人，也不能看出她的話裏有因，沒多天彼此來得更熟悉了，就是連向媽也覺着這王四嫂是够關切她。談話間時常流露顧慮到他的話，後來王四嫂看出大家的話都談得來了，便先向鞠氏明白地道出勸向她改嫁的話。起初不但鞠氏沒贊成，就是向媽也堅決地反對。不知怎的鞠氏婆媳竟被王四嫂說動了，遂由鞠氏出字，把向媽嫁給老倫。

老倫既娶向媽，不消說是喜歡異常的，他暗自得意的就是允許榮慶設法結束七里調的命案，初步的計謀，已告成功，娶來的隔天，就上州官衙門謁見榮慶，將進行經過，并謀娶向媽的用意，一一表述。使得榮慶連聲稱讚，點頭不迭。

鞠氏雖然忍痛將她的媳婦嫁給老倫，對於丈夫和兒子，在家求得水落石出的念頭，依然不曾放鬆，三八日期滿呈一次，成爲例行，弄得州官臥不安，只有急急地催促老倫加緊進行。一天老倫從州官衙門回到家裏，裝着笑臉，垂頭喪氣對他的機室嘆道：

「娶你沒久，就要離別，這也是意想不到的。」

「什麼事？」向總驚訝的問。

「可不是爲着前夫和你公公那起命案嗎？現在上司催得急，州官以案歸我經管，責任都推在我身上，如果在這三數日內，弄不出一點蹤跡來，準就會將我解省審問。你想！我怎能沒有法子可以說出兇首是誰呢？但是這件案遷延至今，不能破獲，上司又怎肯原諒我呢？呀！老翁的命怕不會就此休了嗎？」說着裝像流淚似的。

向總聽他提起她的前夫的事，不覺觸動前情，暗自心酸，今又看見老翁這樣的悲楚，也不免有些難過，便着急地問道：

「那麼，要怎麼辦呢？」

「辦法是有的，只要你肯的話，那……」

「怎麼？叫我去和向家婆婆商量不要催呈嗎？那是頂困難的，因爲她的性很固執，況且我又足改……」

老翁不等她說畢，緊接着說道：

「不是要阻止她去催呈，阻止她有什麼用呢？反正這案不辦個結束，上司不答應的，我的意，如果你官到州官衙門去出首，說這案的發生，是你婆婆韓氏與人通

好，被你公公和你前夫觸見，因而用人誘至七里湖殺死的，那麼，一經你指證了後，訊案就可以結束，我也沒賣成了。

「這可不能，向家婆婆在家很規矩的，從沒與人有曖昧的事，叫我怎能冤枉她呢？」

「反正你已經和她脫離關係了，要是你不肯的話，自然受罪的是我了。」老倫帶着沉重的聲音這樣說。

意志薄弱的向她，經不了老倫三番兩次的央求，心裏頭有點動搖了，又暗自想她在向家所過的是那麼簡陋的農家生活，如今嫁給陳老倫，舒適得多了，人生所享受的一切，可說是應有盡有，真够使她滿足的，假如給老倫一旦受禍，她的命運又不知要如何悲涼，因此便硬着心腸，允許出首指證，當晚他們倆又商議了半夜，方才安睡。

陳老倫與向總計講停當，一早就進見州官，密商了好久才出來，自此之後，他又鬼鬼祟祟不知又去進行什麼詭計，忙了足足有十多天。這一來，他的布置已經完畢了。

忽然有一天州官高坐大堂，開始召鞠氏訊問，鞠氏正訴述她的丈夫和兒子先後遺賊的經過，詎知暗空來了一條霹靂，州官厲聲對鞠氏喝道：

「你與人通奸，殺害親夫和前妻的兒子，還敢藉說盜賊嗎？」

鞠氏那裏想到會有這麼一回突如其來的詭陷，聽了州官一喝，目瞪口呆了半天，總是說不出話來，州官命差役嚴刑，她總矢口不認。一會兒召預先和老倫套謀的奸夫，當堂對質，鞠氏仍舊堅持前供，仍對否認，後來竟由奸夫口中供出她有一媳婦嫁給陳老倫，可召來指證，不一會向她也到堂了，硬證她確實是跟那個人通奸，於是州官再命差役將鞠氏加刑，鞠氏就在這天翻地覆，慘無人道的淫威下屈服了。州官把案斷定「監候斬」，待秋審處決。

大家總會懷疑吧！鞠氏既不曾與人通奸，爲什麼奸夫竟會出現在公堂？這不用說，那是陳老倫所用的詭計呢。這個冒充奸夫的某甲，原是在監的囚徒，他犯着該死的重罪，祇因同案的伙伴捕緝未獲，先判以「斬監候」。前說老倫鬼鬼祟祟忙了十多天，那就是拿了州官的錢去買囑這個死囚，叫他冒充鞠氏的奸夫，許他以各樣自由，等待七里湖的案結了後，還要替他解脫前罪，這一切的優異條件，某甲怎

入其彀中呢？但，「公道自在人心」，俗語說得不錯，自從韓氏娶後，合州城內街談巷議都說這起案是老倫製造出來的奇冤，因此就有一支童謠：「賊案變奸案，不殺陳老倫，天公沒有眼。」

童謠越傳越普遍，人心越來越不平，就有韓氏前夫家九位拜命的女孩！韓氏和前夫生的女孩，出頭為她母申冤告狀了。由府，不受理；轉而由道，又不受理；再上省，向按司控告，按司反以那女孩風樓上官，將她驅逐。可憐這女孩一心一意要為母申冤，竟使她告訴無門，好在韓氏的外家，有一個胞弟，為這位可憐的親女設計，向新制軍——黃宗漢——遞呈。好容易等到黃宗漢有出門的機會，才跪在龕前呼冤，偏又被巡捕趕開，告狀終沒得遞上。這一等又等了許久，才逢着祭掃大典日期，制軍前往壘廟的當兒，再跪在龕前拼命的呼冤，這一次才被黃宗漢瞥見，召至面前，稍為問一下，便拿出四兩銀子賞給她，一面叫巡捕，將呈子交按司辦理。也許是韓氏災難未滿，原來那時四川省除了黃宗漢是個位清方伯的大員及其他幾位屬官是漢人外，其餘同僚的都是滿洲人居多，這案最初受理的是州官榮慶經過府再過了道，再上了按司，除了府以外，概是滿人。滿漢官員，在四川省，又似乎分成兩

派，他們官官相讓，誰肯因這一個小民來傷及他們的同寅呢？如今雖上控到總督部堂，但又委交按司，按司以前對這案已經覺得難辦，早將那女孩騙送過一次，今雖再由總督交來，無如情誼複雜，無法找出頭緒，因此，就把它擱起，久而不報。

時間很快，又是一次祭聖大典之期，那女孩承着劉氏弟的指導，又跪在這旁等候，黃宗漢彷彿還記得上次賞過她四兩銀的，以為這一來又是耍錢了。可是那女孩抵死喊的是母冤，黃宗漢聽得糊裡清楚，於是令將女孩帶至督署，聽候祭聖完畢發落。果然於回署後，就親自召問一番，然後令她回去，一面召請按司，當面交代說：「這案疑竇甚多，不可為要招呼屬員，馬虎從事。」按司口稱「是！是！」而退。

隔了數天，黃宗漢批閱案卷忽覺有些疲倦，便傳令伺候出門，直向四川學正（學台）的署裏來，這一任四川學正是何紹基，黃與何原有兒女姻親關係，這時恰巧一個在四川做總督，一個做學正。彼此從前在京過從甚密，親戚世誼今又同省做官，那更加親熱，黃宗漢於辦公疲倦之餘，即往學正署去，想藉空和他談談。那知何紹基適在午睡，所以專誠而去，竟被捉駕折戲，順途經過了按司衙前，把門的聽說總督要經過，急將大門關閉起來。——這是專制時代的規矩，因為總督是一省

最高長官；最高的長官，如從下屬門前經過，照例須將大門關閉起來，待過了之後才敢再開，那知黃宗漢會不消何紹基，又要進門入按司衙去會見按司，門房裏說正在審問七里瀾的命案，跪前掙紮，黃宗漢聽說問七里瀾的案，更不由他的掙紮，直要進入，把門的不得已將大門中門，讓他的窩子拾進去，按司正在開始審問鞠氏，忽然見總督親臨，慌得立刻與堂退堂，黃宗漢却連忙搖手，於是將中座讓給黃宗漢，自己退坐旁邊。

黃宗漢無意間來參加審問，把一千人犯逐一點點姓名，略問了鞠氏幾句，接着就捉奸夫某甲前來，一見了那個冒充奸夫的某甲，吃得那裏肥胖，行走又搖搖擺擺，心裏好生懷疑，於是不分皂白下令先抽了四十大板再說，這時，彷彿聽見某甲喃喃地咒道：「以前不是明斷沒有打的，怎麼又打起來呢？」黃宗漢會意在心，也不會去理會他。只令他跪在一旁。再來就召那女孩子，這一來，更使黃宗漢驚異了，他見那女孩行動款斜，身上帶血，比那個樣稱是奸夫的那樣肥胖，不是相差太遠嗎？轉向某甲問他與鞠氏如何通奸的情由，口供又如背誦一般。這時黃宗漢不覺長歎一聲說道：「然得問矣。」也就不再問下去。道一聲「退堂」，當面交代按司，把

全案移送歸他辦理，兀自上無回署，按司奉着而歸，馬上檢點全案辦文移送總督署，還暫且不提。

黃宗漢初到任之時，許多下屬中，最給他賞識的是一位姓陳的知縣，這時恰巧在省候差，他認為本案的癥結，是在合州真象不明，以預預倒是非，要推求詳實，察訪自是第一要着。立即傳召陳知縣入署，以調查合州這奇案委他。

陳知縣奉令之後，化裝為商人，即前往合州密訪，說也奇怪，個道風聲，不知如何走漏，陳知縣未至合州在水途中，道台就派人到船上請他上岸進道署，陳知縣也不推辭，遂登道署去，道台見陳知縣這樣的易與，好不歡喜，立即備辦筵席款客，宴後又奉上三千銀子，說是聊為陳知縣壯行色，然後道送合州案，要交陳知縣在制軍面前稟說鞠氏與人通奸，確係事實。陳知縣一一應承，許以照辦，是晚賓主各盡歡而散。

明日早晨船再啓行，水程經過時間約有半天多，就叫舟子停泊，將隨帶的行李挑上岸。陳知縣已決意捨舟上陸，不向合州出發，竟轉變方針，打從他的家鄉而去。到了家，將近官所送的那千銀子交他的妻子送至制軍那裏去。安排妥當，再化裝

做戲人并把戲子剃掉，從陸路趕赴合州。曉行夜宿，走了數天才抵達。到的時候正值傍晚，偏巧這天合州街道逢縣官來此辦案，一時找不到投宿處頭，才走近村借一家庭屋住宿。簡陋的房廡，加以床舖不大乾淨，一夜裏翻來覆去，總是睡不得入眠。約莫三更時分，忽然聽着隔壁人家的叩門聲，接着就有一個女人似驚異的問：「怎地逃了這多年忽又回來呢？那件事不會再發作嗎？」接着就有一個男子的聲音道：

「媽的！爲着偷取那筆賣豬錢，累得跑到那麼遠，幸虧有些氣力，才替人家做些工，好在能結識幾個兄弟們，才跟他們大夥兒掙點錢度活。」

「掙什麼錢呢？」

「不就是懷那晚上到回家去拿些現成的款子嗎？真是經過的人家，不憐向氏那麼儂，來了一個老的，又添了一個少的，白白送了兩條命，吃了咱老子的快刀。」

「是呀！聽說這起案還沒了結，官司已經打到省城了。」

「管他省城不省城，反正不會再發作了。」

「恐怕不是這麼容易，你得當心一點。」

「你的消息總不會比我靈通，州官怕了新制軍的廉明，爲了塞責了事，早就設法把盜案變爲奸案了。楊氏解到省城，不是已經處死了嗎？這個風聲難道咱們合州都沒聽見？」

「說是聽見說過的，但不知是不是實情！」

「怎麼不是實情呢？奸夫有了人，她的媳婦又出頭指證。閒話不用說了，咱肚子很餓，快弄些來給我吃吧。」

這一問一答的談話，句句都給陳知縣聽清楚，往下去的就是他倆夫妻到廚房裏去燒飯，說的話就聽不明白了。陳知縣在這無意間，竟不須費力的得了真情，於是急穿上公服，晝夜再入合州城，到街上尋見縣官，掏出黃宗漢密諭，請縣官立派幹役跟他到住宿的隔壁抓人。到時那個殺人的重犯，剛是吃完了飯要睡的正當兒，就被擒了，暫交縣官看管。明日天亮，陳知縣帶了罪犯從合州出發，向省城而去。

再說按司自從七里灣的案件被黃宗漢召去自辦，在名分上雖然下屬不敢違拗上司，心裏頭却免不了有點拂意。今見制軍對這案件仍舊延了多時無法歸結，因此每見黃宗漢時，便帶着譏諷的口臉說道：

「制軍是折獄大家，合州案諒可早日定讞吧。」這倒使他着急起來，而一時也覺語塞。

不久，門房回稟陳知縣到了，他在前幾天已先接到陳知縣由家裏寄來三千銀子，說這道台送給他的，知道對這案必有關係。今聽陳知縣已到省，這一喜幾乎躍跳起來，立即出來到大堂上攜齋陳知縣的手入內署，陳知縣遂將路上及攜獲正犯經過情形一一稟知，越日再由黃宗漢親自提審，全案大白。他的辦理是這樣——

向總及陳老偷凌遞處死。

榮慶及盜賊斬首。

其餘參與是案瀕職徇私的，分別輕重處分。

九歲女孩旌表孝義。

鞠氏無罪。

陳知縣保舉優缺。

審斷了後，擬具疏出奏，正在辦理中，忽然頒下上諭，召黃宗漢入京，乃將案子交將軍。誰知將軍為着袒護滿人，竟將全案推翻，加罪陳知縣調查失實。

黃宗漢入京陛見後，下旨補授刑部侍郎，而將軍推翻的案子，也出奏到京，御覽後批交刑部，案仍舊在黃宗漢手中，才把將軍所奏的加以駁斥，將他在川省任內平反的實情，親自出來。

上諭發下，陳老倫先得消息，在獄中自殺。向總凌遲處死，盜賊斬決，癸慶及道台充軍，九歲女孩旌表孝行，陳知縣雖得優缺，可是全省官員都不敢和他往來，合州奇案就這樣結束。

秦鍾震的妙對

晉江的怪傑被綽號爲「賈可惡人」秦鍾震的傳說，已在拙著的一集裏發表過了。這裏所要介紹的是他應人家所出的聯語，而由他所屬對的妙句。

秀才時代的秦鍾震已著名他的尖刻和滑稽了，這是一次他將赴省城應考鄉試場上考舉人。在途上的趣聞，他在晉江約定了好幾位同輩進過秀才的好朋友上行赴試，約莫走到三天的工夫已是嶙嶙的地界，那裏有一站是福清縣的鄉鎮名叫漁溪，他們一夥兒行重行行，到了漁溪已是夕陽銜山時分了，免不了在那兒找了一所

客棧停宿。那客棧，名高陞棧，他們一夥兒正走到人困馬乏的當兒，見了高陞棧三個字的招牌便大踏步進人，可是一經進入，却使他們失望，因為棧裏面所有的房間，已被先到的附近某某縣和××縣同樣要上省赴試的秀才住滿了。最先進入的秦鍾鐘見了狀，掉頭就要退出，忽然從裏面後廳左邊閃出一個年紀約莫三十餘歲的婦人，那是高陞棧的店婆，發出她那清麗的聲音道：

「客人！我們還有房間哩！請出去吧！我們的房間是樓上，樓上！樓上！」她一面說，一面把她的手連忙指著前邊一排三間的樓上去。

秦鍾鐘見了她這樣殷勤的招呼，自然停了步，當中的同伴更是因為走得乏，巴不得有個停歇的處所，於是有一個急性子的喊道：

「好了！樓上既有房間，我們就在這兒住宿便了。」於是一夥七八人相與登樓去，當下把各人攜帶行李安放停當，吩咐着各人趕緊辦晚餐，以便吃飽了早些安睡。事情來得太湊巧，秦鍾鐘一班人剛準備就寢的時候，那住在樓下××縣和某某縣的秀才們正合攏在一塊兒談天，他們所談的多半是文字部分的東漢西瓜，當中有一個自命博學的秀才，向眾人提出一個意見：

「我們難得兩和毗連的縣邑的秀才在旅途邂逅，又同宿在一館裏，同坐在一塊兒談笑，今晚客居無聊，我們何不來個做『對子』的消遣？」

「贊成！贊成！」同在房子裏談笑的十幾位××縣和某某縣的秀才，衆口同聲的這樣表示。

過了一會兒，那位博學秀才自鳴得意的應道：

有了！有了！我有一出脚，你們來對吧！於是一邊挑筆寫來，一邊高聲念道：

「貢士，進士，翰林大舉士，士向朝廷，朝廷敬士。」這不是一個很好的出處嗎？

大家看了這出脚的句子後，面面相覷了好久，都不能有個出處，停了一會兒，才有人說道：「難對！難對！」接着他們就這把一聯出邊，做他們討論的資料了，有的苦思好久，才得了一句，可是用來對「貢士」「進士」，可以勉強湊的上，若用來對翰林學士，又覺驢頭不對馬嘴，就引起一陣強烈的笑聲，於是說的說，笑的笑，笑的應，鬧個不休，畢竟從曾江來的秀才，走路的日子比他們多，精神的累自然比他們大，本來正打算晚餐用後，好好的安睡一夜，如今被他們這樣的吵鬧，

忽能使他們睡下呢？尤其秦鏡鑿更是氣憤不過的，便翻身下榻，慢步的走進他們房子裏裝着客氣的神情道：

「諸位真風雅呀！族次還吟詩作賦。」

「不，我們不是吟詩作賦，我們在作對子。」

「剛才聽得各位的笑聲，知道定必有佳作，可曾讓小弟一欣賞嗎？」

當中有一個急急地答道：

「這一聯剛出過，我們正無法對得來，難得你先生肯來指教，那是再好沒有的事，請問尊姓大名。」

「秦！名鏡鑿！」

「我們的出脚是：『貢士，進士，翰林學士，士向朝廷，朝廷教士。』那是我這位再舉先生出的，我們正不能對得工穩，請老兄替我們對一下。」

秦鏡鑿聽過了他所寫的句，暗自想道，今晚被這××與某某兩縣的士生擾得不能睡下，我必須用××與××的縣名來和他開個玩笑，於是不假思索地立題就在那張紙上寫出下面的對句：

「草猴，塗猴，××某某猴，猴牽乞食，乞食弄猴。」秦鍾靈寫完了後，擲下筆笑道：

「哈！哈！這不是很恰切的對腳嗎？」於是這一聲「請」便一步一步踏上樓去了，××和某某兩猴的秀才被他這一玩弄，明知是相諷，但看他才思敏捷，也不和他爭氣，於是各自靜悄悄地安息去。

秦鍾靈中了進士後雙眼失明的，受着殘廢的限制，自然不能像從前驕意地到處去尋快樂，但他靜坐在家中却也常常找出可能使他開心的事來度他無聊的歲月。

是在一天早晨，他家的門外傳來一種聲音：「賣螺」，「賣螺」，這種聲音是一個小孩子挑一小担的螺子。在街巷叫賣的，秦鍾靈應着這聲音連忙叫道：「賣螺！賣螺！來！來！」賣螺的小孩也感着這叫聲挑着担兒到他跟前，滿心歡喜地以為有了主顧。

「老先生！要買多少？我們的螺是頂好的。」

「你一天會賣多少呢？」

「不過一百多錢，一百多錢。」賣螺小孩答覆後，秦鍾靈接前便問這個，問那

個，原來他不是真的要買螺，而是問着無事，拿這小孩子來開心的。賣螺的雖明知個套，礙着這個老鷹，可是爲着希望秦鍾靈不再給他至擾，所以對答他的發問特別來得輕快而且流利，於是引起他對這孩小注意到另一目標了。

「聽到你這樣能說話，諒必有讀過書的。」

「是，讀過一些。」

「既然讀過書，定必會做對，那麼我就出一個給你對吧，如果對得通，不消說你今天所挑來的螺都全數給你買光，就是以後再挑來也都要買。」

「好吧！不要嘈囉了，你快出吧！」秦鍾靈經了小孩催促之後，就把對子的出題念道：

「花蝶兮，花蝶兮，吃也如此，不吃也如此。」接着又說：「這一個給你對，快快對來。」那小孩不待思索，便隨口答道：

「晴窗呀，晴窗呀，睡也這般，不睡也這般。」秦鍾靈被他這一諷，心中雖然氣憤，但仍然軟服他答出來的一個妙對。再要用詰語問他，而小孩已溜之大吉了。據說這小孩後來竟出身顯達。

秦鍾震在少時的詩話曾結交一班朋友連他自己在內合共十八人，因為他們都是當時知名之士，泉州人就稱他們為十八友。也許是盛世的祥瑞，秦鍾震活了年老時期，這十八友個個還在。是一個不很平凡的日子，他們十八友中有一個家中逢着喜慶宴客，凡十八友的分子當然在被請之列，秦鍾震因為雙眼失明，不能獨自一個前往，所以特地叫他的愛妾伴他同行，他倆到了喜慶家大廳前，主人宴客的酒肴已經排得齊齊整整了。素來愛和秦鍾震開玩笑的某友，故意找他的金兒來和他麻煩，便說道：

「老秦來得最近，應該罰他做個對子才入席。」於是在座的衆人都齊聲附和他說：「對對！該罰！該罰！」

「如果我該罰的話，就請你們出題便了。」

當中又有一個高聲喊道：「對子的出題我已經有了。待我念給諸位聽，要是可用呢，就請老秦對吧。我擬的是：「婦爲夫乞食，嘯安。嘯安。」這不是即景即事的好題目嗎？」

你道這位友人爲何想出「婦爲夫乞食」的句子呢？那不用說是影射秦鍾震瞎

眼續，由他的愛妾導他赴宴，等於婦爲夫乞食一般。至於「疍安，疍安，」這四字兩停頓，那正喜慶家有了喜事特請的鄉樂——鼓吹，在衆客將入席的時候吹出狀如喇叭的「大吹」聲音，這位友人自讚是卽景卽事的題目，倒不是誇張之語。所以大安聽了他的句子，都來口一詞的說：「好恰切呀！老秦該有更好的對句了。」

滑稽的性，忽然靜寂了一會兒，衆人正等待秦鍾靈有巧妙的對句，便在席間做談笑的資料。豈知事有出人意外的，這時發自秦鍾靈口中的話，却不是對出的詞句，而是說：「給你們絆倒了「疍安，疍安。」這種本地風光的鼓吹聲，怎好讓我找出相當的對語呢？我老秦既不能應命受罰，自然也不敢違命入席，請了，請了！一說着便拉了他的愛妾一步一步地從大門出去了。一班友人因爲和他自少至老相與玩弄慣了，自然不會覺得不好意思，大家都不以爲意的，讓他自來自去。

出了喜慶家的大門，拐了一個灣兒，便是一條大橋，忽地里聽得道旁有抽籤聲響，秦鍾靈向他的愛妾問道：

「這是甚麼聲音？」

「抽籤仔！是看命先生給人家問卜的籤仔。」

「好了！我們可以再去吃酒了。」於是他的愛妻便轉步拉了秦鍾震向着喜慶家而去，他們剛進了門。

譚的一聲，那十八友見了秦鍾震再來使不約而同的表示歡迎他，那個出題的，更提高嗓子說道：

「我早料好弄巧譚的老秦，定會再來的，如今果然了。」

「沒有做對的把握，怎敢再來呢？」

「對什麼！快說出來！今天的酒席，決比不得尋常，可讓你派進來的。」又是出題的用了他們平時玩鬧慣的口氣這樣地說。

「『五代妻求嗣，七鑿，七鑿。』這不是對得很工巧嗎？」

大家不期然而然地喊出一聲「好！」接着出題的說：「好一個『七鑿，七鑿，』來對『曠安，曠安，』畢竟老秦是做對的老手，應該請你首座，我們各人買酒三杯。」席間諸友，邊舉杯祝賀，一邊問他出句的來由，眾人無不大笑。

秦鍾震以善做對著稱，他的聲名已是他傳播遠了，有一次江西某縣有幾位飽學之士共同搜出一聯的句子徵求人家屬對，可是自發表了後，不知費了許多詩人墨客

的心志，時間迨歷至三年之久，還沒有能够對出來。恰巧有一位和秦鍾震交遊的名士華官事江西，探知有這難對的句子。就特地去探訪那輩出對的名士。把秦鍾震善於做對介紹給他們，他們一聽了秦鍾震的名調也相信這一反難對的對，必須給這位名諱。方的秦鍾震來個嘗試，祇因閩嶺遙隔，道阻且長，要用何種法子去請他作對呢？

結果他們想出一個好方法來了就是大家集了一些資斧，專派一個人前往晉江到秦府，把這反三年沒有人能對的句子夾入諸名士聯名的信中途給他，專候他屬對作覆，他們計議了後，就按照他們的辦法去進行。

不久的幾個月後由江西某縣專差送信的人已走到秦的門前了，那知未進門之先，就聽到秦府里面傳出一片啼哭的聲音，送信人正在躊躇，不敢造次進入的當兒，恰巧有一個十來歲的兒童從里面惶惶的走出來，送信的急向前問道：

「這裏是不是秦府老爺鍾震的府第嗎？」

「你說的秦老爺就是我的祖父，可是他老人家已是病在垂危。快要離開人間了。聽你的口音，知道是外省人，究竟有什麼要事找我祖父呢？」

送信人聽了這一段話，連忙嘆道：

「我來得太遲了，來得太遲了。」

「究竟有什麼事？幹麼不說呢？」

「說也無用，假如你們不會怪我不識事務的話，就把這一封信替我送給令祖父，因為我是從江西特來的，信中是有一瓦沒有人能對的聯，要求令祖屬對的。」

那小孩躊躇一會，立把那封信接過來，一直走到他祖父床前，大聲呼道：

「祖父！別快去，江西省某縣專差送一瓦聯要你替他屬對呀！」說也奇怪，秦鐘震正在彌留之際，聽見他的孫兒這麼說，轉而清醒了，用微弱的聲問道：

「什麼句子？念給我聽！」

他的兒子跪在側，急長開那信一閱，遂把出聯的句子念出來：

「伊一人，尹無人，伊尹一人宰相。」

「還有什麼聯對呢？你拿筆把它寫上吧！」秦鐘震依然用微弱的聲慢慢地說。

「寫什麼？」他的兒子小心翼翼的問。

「馮二馬，馮三馬，馮馮五馬大夫。」對子算做完了，秦鐘震也就溘然長逝。

這是秦鍾靈最後一次的回對。據說江西某地的傳說還有傳及他的大名呢。

張岳的軼事

張岳的傳說，在未經述以前，應請先來個簡單的介紹：張岳字樵喬，號淨峯，惠安人。明朝正德癸酉科的解元，隔了四個年頭——丁丑年中進士。他和晉江人陳琛——紫峯，同安人林希元——次虛，在晉江租了一所佛寺的房子，閉戶講求易理，人們說他們是泉州三狂士。他的別號叫做淨峯，是他丁着母憂，結一座草堂於淨峯，在那裏讀書，所以就取淨峯做他的別號，在嘉靖年間曾做過浙江提學副使，廣東參政等官職，後來又總督湖廣川貴軍務。是個文官而兼知兵的人材。泉州府誌明列傳有一段對他的性格和個性寫得很恰切。

「岳狀貌峭奇，有威感。沉毅寡言，遇事能斷，落官嚴而有法，及延見細民，則煦煦若小邑令，常思為國家建數百年之業，不沾沾功名。」

我們讀了這一段，他的節操怎樣？就不難想見了。由於他有這麼崇高而偉大的人格，所以在他未出身時就有許多的軼事，流傳在故老口中，至今還有人喜歡講它

，待我一一把它寫出來：

張岳幼時，大約是在十歲以內的年紀，他的舅父患了虛疾，他奉母親的命，去看他舅父的病，可是他一進他舅父的房門，就看見許多的鬼相爭逃避，一個個躲在大甕里，他明知是魘妖鬼，却也不聲張。他的舅父見了張岳一到他的房中，纏綿許久正在發作的纏病，忽然痊癒，心中老道奇怪。便問他能不能寫字。張岳却乾脆地應了一聲「能」，於是他走到他的舅父的案旁，磨了墨，舉起筆，取了一張紙，寫着「上大人」三個字。你道：「上大人」這三字，原是初學塾場，循着紅印字型的，他對舅父這樣剛爽的答了一個「能」，而所寫的只是這麼粗淺的字，自然不會博得舅父如何讚美的。那裏知道張岳却別有作用呢；他寫了之後，就悄悄地走到房外，念了一些漿糊，把那紙條貼在甕口，這一來，那些躲入甕內的魘鬼着急起來了：

「大人！上大人！頂上的大人！別這樣把我們封閉，使我們永遠不得出來，除非你的封條撕起。」

張岳叫發出令人毛髮森然的這些聲音，他的舅父便奇怪起來，問道：

「岳！這是什麼聲音？爲什麼你那條字貼上去，就會發出這種聲音呢？」

「舅父！那是燈鬼的哀求聲，剛才我進了房，他們就逃躲在壁里了。唔！我忘記問你，我來了後，舅父的病怎樣呢？」

「好了，你一進門，我馬上好了，好像拿掉一樣。」

「是的，他們怕了我，所以逃入壁裏去，如今我把這符封起來，要是他們不再來擾舅父的玉體，那麼就拆起封條，讓他們逃去。」張首說完了，便就告辭回家。

燈鬼又在壁中哀求，後來張岳的舅父和燈鬼斷約不再來侵犯，才拆起封條，讓燈鬼逃去。

少年時代的張岳，家境是十分貧苦的，有一次逢着他的岳父生辰，他是岳家第三的子婿，當然也要到岳家去祝壽，但這時被人們稱為狂士，又是家計貧窮的寒酸子，勢利的人們早就瞧不起他了；偏巧他要到岳家去，沒有一條較好的褲子，怕在稠人廣衆丟了臉，不得已極把他家鑿藏邊沿的褲，用來穿着，將褲袖——有鑿藏的部份填入靴桶裏，自以謂這麼一來，不會被人家看出的，那他的兩個襟兒見他身上穿的長衫，和褲子新舊很不調和，早就注意到他的下衣，事情更來得湊巧，鑿滾褲沿縫納在靴桶裏，仍然被他的同襟勘破，於是兩個襟兒相與密議要揭露他的醜，故

意將身上的銀取出一塊藏在別地方，舊說遺失被人家拾去，另一個建議在座中都得搜查一番，於是開始搜查，及輪到張岳的時候，他就抗議說：

「我前頭賭錢，不願讓你們搜身」。於是忍痛的拿出一塊銀子賠他。兩個同襟兄弟哈哈大笑。使他羞憤得非常難過。岳家苦筵張開，大家都歡歡樂樂地吃了一頓，只有張岳獨自暗中歎息，筵散的時間已是夜裏了，那兩個有錢的襟兄竟被岳父招待到樓上去睡，張岳則和伊亞睡在樓下。這時樓上的兩襟兄，又來了譏笑了。大的襟兄說：「怎麼有風母呢？」次的襟兄答道：「風母是衫上的，」——（衫上叶音爲三丈）張岳忍不住就高聲嚷道：

「我要巨其擊汝頭，風母也無六脚四竅，怎能飛上樓。」他被兩襟兄這麼的欺侮，越想越氣，連想到早上來岳家時，穿着他差的褲，被兩個襟兄藉着失銀要搜身的橫逆，更是氣得無名火上沖，就悻悻然要立刻離岳家，晝夜回到自己的家裏去。於是走到岳家的廚房裏取了一把菜刀，狠狠地將戶限斬了數下，約莫斬幾分的刀痕，發聲說道：

「張岳非等到戶限無痕，山上可泛舟，跑馬，決不與妻家承認。」

這幾句誓詞說了後，立即令的妻離了岳家，一路上和他的妻且行且咒詛他的岳父欺負重富。

從此張岳岳志讀書，不久便進秀才，接及又中解元，中進士，登了仕籍，出身顯達。當他揚眉吐氣，衣冠楚楚的當兒，偏巧他那個勞利十足的岳父，因為富不仁，被人誣陷為竊賊盜賊，官廳根據人家的告發，把他逮捕下獄。雖幾次申辯，多方奔走，仍舊沉冤莫白。正在尋思無計之際，忽地裏報他的第三子勳張岳，做了大官，告假歸里。張岳的岳父諷想這一件案子，如得張岳稍一表示，便馬上可以脫離牢籠，無如前此嫌隙太深，翁婿早已脫離關係。明知張岳可以救他，終於不敢去託他。

畢竟父女天性之親，總不會完全泯滅，張岳的妻曉得他的丈夫平時最愛吃的糯米龜，於是悄悄喚差人到娘家，吩咐他們如此這般的進行，便可得着張岳援助。

隔了兩天張岳的家裏就有許多的糯米龜了，飄達歸來的張岳，親戚故舊來拜訪的當然很多，張岳每一次會客，他的妻便叫僕人端上一盤糯米龜去饗客。一連幾天，都是如此，於是張岳奇怪起來了，便問他的妻道：「我們家裏為什麼這麼多的糯米龜？」

米纔呢？」

「那是我父親在獄裏聽說你回來，叫家里的人特製來送你的。」

「你父親如今也認識我嗎？」

「可不是嗎？可憐他無端被人家誣陷為窩家，正要託你去救他哩。」

「不行！我們以前不是發過誓嗎？不是等到他的門限無痕，山上可以跑馬，泛舟，我總不會和他承認的。」

張岳的妻被她的丈夫這麼的駁斥，兀自無言而退。隔了幾天，張岳的岳父差人到張岳的家報道：

「從前被斫的戶限已經沒有痕了，附近一座山上面可以跑馬，泛舟了。」

你道爲什麼會有這樣的奇蹟呢？原來那天張岳對他的妻棧及誓言了後，他的妻就遣人到她外家道述情由，張岳的岳父計從心生，叫了木匠把斫刀有痕的戶限，用竹板蓋上，再用了壯丁連夜在他家附近的山上開闢了一所廣場所，同時又鑿了一個水池，特地僱人在廣場上跑馬，在水池里泛舟。

張岳聽了來人的報告，曉得他的丈人已返悔，而且做那三件事，也够如他的願

，便答應要救他。但是張岳是個大官，怎好叫縣官衙裏去說情呢？於是叫他的僕人取了一枝草稿，在監獄前量長量短，至再至三，管獄吏暫且問道：

「誰叫你來量地呢？」

「不，我是來量獄門。」

「量獄門幹麼？」

「我們的張大人張岳，要來看他的岳父，恐怕籬子捨不過，所以先來量量看。」

管獄吏聽說是張岳的岳父被禁在獄裏，立刻報告縣官，縣官馬上釋出張岳的岳父，親自送至張府來。

郭聖王

被人們認爲「神德顯赫」的郭聖王，倘若在過去約十多年前，逢着「上嘉年」，還可以給你眼看著漸漸近來的一羣善男信女，打從南安詩山道上去。所謂「上嘉」，就是關于郭聖王父母的墓，郭聖王的領源地——化身成佛的處所是在詩山，而崇

奉他的廟宇就是詩山鳳山寺。雖寺不遠安溪縣界的地方，是聖王父母的陵寢。當然，迷信的人們，爲着聖王靈顯，連帶敬及聖王的父母，於是三年一次的「上墓」期間前後，近的不必提，遠地的香客，不但來自閩南各縣，而閩南以外的縣份，甚至本省以外的別省，都有這一批特來朝拜的信徒。「上墓」的期間必先由鳳山寺參拜聖王，那是香客們認爲天經地義應有的禮節，所以在這年頭，詩山道上，白晝夜裏都是胸前俱掛着「小籠」的泥塑或木雕的聖王偶像，手持着「調祖進香」小長方形紅旗，旗的上下兩端繫着小銅鈴，這一類虔誠的弟子或信女；他們不期而會地向同一目的地去。於是這一條路上居然絡繹不絕的熱鬧了幾個月，甚至這一條路上附近的人居，爲着慶敬聖王的關係，也無不義務的將房子讓給走路趕不到站的香客寄宿。「郭聖王」這三個字在南安方面似乎較多數的這樣稱呼，而閩南各地比較普遍的稱爲「聖王公」，要是寫在神燈上或神帳前，則標出的佛號是「廣澤尊王」，或再加上「鳳山寺」三個字，或許是表示正地道吧。

承認他「神蹟顯赫」的人既然那麼多，而傳播的地方又那麼遠，因此傳說的神話，也來得特別有聲而且膾炙人口了。如果從研究民俗學的立場來講，這些傳說是

牠得把它寫出來的。如今讓我介紹吧：

(一) 少時爲奴

郭聖王名忠福，後曾大福間人，據說他在很小的時候，他的父親就死了。家裏十分貧窮，雖有一位母親，能力却有缺的，在這種情況之下，母子二人，自不免受着饑寒之苦，恰巧鄰縣安溪有一富翁，人家稱他爲楊長者，要僱一個小孩子替他牧養，一個婦人替他洗衣。深知郭聖王家境的人，探悉有了這麼的機會，就把他門母子二人介紹到楊長者家裏去。

郭聖王在楊長者家牧羊，小心翼翼的不敢有所差錯，牧羊而外楊長者有委他辦理的事情，也能格外認真，楊長者自然十分喜歡他，便不把他當做奴才看待。郭聖王本是個孝順的小孩，他的母親同他在楊長者處做工，眼着她的兒子只有十來歲，辦事能謹慎，對她又順情，暗想他日後必然長進。雖在楊家擔任洗衣燒飯諸苦工，也自欣慰過日。

(二) 兒戲著奇異

郭聖王替楊長者牧羊雖頗能勤謹，但生性厭屬刁皮，如盡在外牧羊的時候，便

樂說這羣兒盡情嬉戲，所看管的羊就不免任牠東跑西竄，與人家的禾谷架疏，於是漸漸有人向着楊長者面前訴說他不把羊兒管束，楊長者自不免對牠稍加調斥。有一次他聽說某鄉在演戲，他滿想跟人家去看，只是怕他夫後，羊會亂跑，愈想天開的撒下小便作一圓圈，把羊兒放在圈裏，直等他看戲回來，一大羣羊兒竟沒有一個敢跑出圈外。在他牧場附近有業主的筍蕪藤，自下而上好像登級的階層，最高部分有如坐台，郭聖王玩得高興了，便攀上去，坐在台上指揮那些小孩跪拜，令他們三呼萬歲。倘若他玩得舒服了，就自己跳下來，另換別的兒童上去，他也參加羣兒向登上台座的人朝拜，那個被朝拜的人就立刻跌下來，有時更招羣兒備辦祭禮。在牧場裏面當然沒有東西可做禮品，竟把人家的牛殺了，可是草地上那有燒牛肉的器具可給他們應用呢？於是用水攪成刀俎碗碟各式各樣的模型，一經郭聖王的手，便變成真的了。

(三) 堪輿師贈給風水

楊長者家裏延請一位有名的地理先生，是特地要替楊家尋覓好風水的。說也奇怪這位高明的地理師，一經到楊家之後，便發現養羊的房廄就是最佳向風水地，可

是物色在他心裏，從未肯告訴給楊長者知道，據說仲所以誠而不宜的原因，乃是由於他的慧眼察知楊長者沒有天子之洪福，說也無用，所以不把這個地指報他去受用。偏巧郭聖王在楊家，每天早上都捧著洗臉水給這位先生，見面時尤十分恭敬，那位地理先生對這有禮貌而且勤謹的小孩，早就特別注意了，知他日後必能發達，立定主意要把這一塊風水地送給他。有一天早晨，郭聖王照例捧著洗臉水送上去；那地理師悄悄向他道：「我有一所頂好的風水地要送給你，可是不曉得你那做一朝天子呢？還是要萬代封侯呢？」郭聖王忽地裏被他這一問，反而怔了半天，答不出話來。沉思了一會，暗自想道：「做了一朝天子，過了一朝，不也就沒了了？不如萬代封侯。」於是答道：「我要萬代封侯。」

「好吧！你回去叫你那把骨骸拾起，燒爲骨灰，然後放在臉盆裏，裝下水去，捧來給我洗臉，那麼，我就有法子給你一萬代封侯。」地理師這樣地說。郭聖王聽了馬上回去把地理師的話轉告他的母親，不上兩天果然依照地理師的吩咐而行。地理師接了郭聖王的臉盆，立刻把臉水澆在羊房的一隅，過了幾天，那羊房裏忽然有無數的黑蜂飛起來，把楊長者一大羣的羊都觸死了。你道楊長者怎能

致富呢，莫非是這的羊房一隅有了好的風水，如今被郭聖王得去，羊羣遂被黑蜂觸死，從此楊長者的家財，就一天天的消失了。

(四) 山頭街母子棲身

地理自知這郭聖王和他母親，所以能够依頓楊家度活的，是由於楊家富有，現在楊長者的羊羣既被黑蜂觸死，母子當然沒工可作，這裏不是他們久居之所。便給郭聖王道：「這兒你們是住不得了，你須和你母親別謀生路，告訴你吧！明天你們倆可告辭了楊長者到別處去，可是有一些兒事你須依照我的吩咐。：：第一，走的方向，要朝着東邊。第二，你們須要到眼着齊有「人戴銅笠，牛騎人身」的地方，那才是你們棲身處所。」果然郭聖王遵了地理師的囑咐，辭了楊家，直向東方而行，到了詩山的山頭街，剛好人家在做功果佛事，（俗稱做功德）和尚在草棚裏恭燒的當兒，忽然下了大雨，和尚把鐵兒蓋在頭上避雨。草棚旁邊又有一個牧牛的小孩，也四一時來了急雨，趕緊躲伏在牛腹下，當下郭聖王母子真的眼見「人戴銅笠，牛騎人身」的事了。母子心中暗自理會，於是就近探問祖墳爲厝之事。恰巧那裏有一座新厝，從前的主人建築完竣之後，便發生鬼怪作弄，所居住的人日夜不安，

如今那屋子正空閒着沒人敢住。便指報郭壘王向屋主接洽，屋主正苦新建空屋無人看管，便立刻答應讓他母子去棲身。郭壘王進住了後，居然安靜無事，什麼鬼怪都沒有，據說是因為他日後有了成佛封王的福分，所以鬼怪不敢擾他。

(五) 拾柴成佛

郭壘王母子既然在這裏得了安身，便在楊長者家所賺的一些工資，快要用完了，他的母親終於生活無着，便叫他同一班稚童，天天上山拾柴，她仍舊替人家做女工，郭壘王學了母命，每天都和一班小孩，登上附近一座山名叫鳳山拾柴去。有一天他發現這山上有株大樹長得很高，上面更有許多枯枝，郭壘王就對同伴說道：「我要爬上這株大樹上，折下那些枯枝。」那些頑皮的孩子，以為那麼高大的樹，不是年輕的小孩所能攀得上的，便不約而同地揶揄他攀上，並用了賤賤的語氣說：「你如敢攀上去，今天你所拾的柴，我們替你挑回家」。勇敢的郭壘王便一舉而上，爬到中間，恰有一條很大的「加蕉藤」纏繞在樹枝上，藤的交織好像一座小平台，便坐在藤座上休息；也是郭壘王成佛時間到了，便正色和那些小孩說：「這些柴勞你們替我挑去，并告訴我的母親，吩咐她快拿一本書，帶一個銅來。」那小孩們

却不知什麼意思，挑了柴回到郭家，把郭聖王交代的話告知他母親，故意把他吩咐的語音弄差一點，說：「你的兒子吩咐你送一隻豬，帶一頭牛到鳳山的大樹下去。」他的母親知道他的兒子素時很誠實，從沒有說過謊話，料他所吩咐的必有緣故。連忙回鄰右借了豬和牛帶至山上，牛的性格馴，一路上好好的跑去，可是豬却東奔西走的累得郭聖王的母親用盡方法，才趕上去，這時候郭聖王方在化佛，待至他的母親到時已經歎氣無言了。他的母親見着這種情形，免不了悲傷痛哭起來，走近前又見郭聖王的頭垂下，雙足趺坐，便伸手把他的一足拉下來，所以郭聖王的佛像是一足盤着，一足垂下。定了一會神，暗自思忖道：「也許是他的兒子命該如此，於是再把他頭扶起一點讓他向前直視，并吩咐道：「你請開眼大會四方，眼睛須向你看到的地方去。」他是个孝子，當然不敢違母命，所以颯風的偶像，眼睛那裏的圓睜，口那裏的闊大，迷信的人們且說他的神像如此，所以颯風的地方神靈感顯赫呢。

(六) 投胎出世

郭聖王既在鳳山寺成佛，可是這座鳳山原是極木叢生的小山，上面並沒有廟宇，當時附近的鄉人，爭傳有這麼一回的化身成佛奇事，他們認爲這個山必定是蓮華

菩薩的居所，於是集籌募款建寺，取名「鳳山寺」。

郭聖王自從這寺建築成功了後，也就非常靈應，所有鄉下人去祈求的無不應驗不爽，因此一傳十，十傳百，前往那寺燒香的一天多似一天。却說永春州內有一戶貧窮人家，夫婦二人年近四十，膝下沒有兒子，夫妻兩人十分發慮，聽見人家盛稱郭聖王的靈顯，那半老的婦人就一心虔誠地到鳳山寺禱求，據杯筮的指示，是允許她得一個男的。過了兩年依然沒有懷胎，心裏着急非常，就再到寺向神祈禱，杯筮的指示，仍是允許她生子，但是婦人去後，郭聖王要殺一位去投胎，終於找不到，不得已只有親自去降生。這婦人回去不久，果然身懷六甲，大腹便便了。到了分娩的時候，忽聽見屋上有人喊道：「見鳥則死」，這喊聲剛停了後，呱呱墮地的是一个男孩，夫婦倆的喜歡自不消說，這婦人在分娩之際，既然聽着那句「見鳥則死」的話，益發小心養育，所有給穿的衣服，黑色的便不敢用。

(七) 中興亡身

郭聖王在那婦人身上投胎出世了後，生得眉清目秀，膚白肌嫩，夫婦二人疼愛有如寶貝一般，七歲上便送他入學讀書，因為他的天資比別人來得聰明。師長也非

常愛他，更加用心教養，這樣的過了四五年，已通了五經四書，做文章更是流利暢達，到了十六歲居然由秀才而中舉人了，在科舉時代，凡是進秀才的禮服叫做「青衣」，色是用藍的，而中舉人的禮服叫做「烏衣」，色是用黑的，投胎出世的郭聖王，既中了舉人，當然不能違背朝廷的典禮，那種光榮的禮服——烏衣是不容不穿的，那知他一穿了後，回到家裏便直挺挺的一句話都說不出來，他的母親正在喜歡兒子成名，舉行穿起國家規定的榮耀禮服，鼓樂喧嘩的迎到家來，忽然見他僵臥不動，近前呼喚不應，伸手把身一摸，已經冰冷地死去了。自免不了放聲大哭，方在悲傷不迭之際，忽然猛憶當她分娩的時候，曾聽到屋上喊「見烏頭死」的話，原來是穿「烏衣」才死去呢，但這是國家的典禮，怎能不穿呢？

(八) 神歸原寺

郭聖王既因中舉穿上「烏衣」，才應了「見烏頭死」的話，投胎出世的俗身立即亡故，現在呢，他的原神，仍然穿着白衣騎了一匹白馬，從永春出來，要回鳳山寺，在路上碰着一個賣豬肉的，恰巧是個和那婦人居住相親不遠的鄉鄰，並且以前也曾向他賒過肉的，這時這次相逢，便在馬上向賣肉的說道：「我前天欠你的肉錢

，你回去叫我的母親，把我睡的底底下拿還你，」賣肉的仍舊認得他是同里新科的某家人。却不知道他已死了。隨問道：「你要往那兒去？」他答道：「我要往鳳山寺去！」賣肉的回到他家門前，正想喚他的母親說起路上吩咐還錢的話，忽地聽得他的母在哭泣聲，兀自奇怪起來，停了半響似不相信的對她說道：「怎麼？你的兒子死了嗎？我剛才在小姑路上才碰着他呢。他還向我說要到鳳山寺去！」又把席下欠錢還欠的話說了一遍，那婦人歡起席不來，果然有些錢，照著吩咐遞給賣肉的，到這時才知道他的兒子是郭聖王投胎來出世的，如今神歸原寺去了。

據說郭聖王自從去投胎出世的十幾年頭，他的偶像面上的油紅，完全脫落，是因為神不在的緣故，而在這時期人家去祈求也不靈驗，剛剛到了十六年的時光，那偶像的面部，仍舊恢復原狀，於是人們去叩求也就靈驗起來。

(九)重修父母墓

相傳郭聖王去投胎出世的十六年中間，那時候安溪湖頭李光地正官居宰相的地位，光地極重視風水，自己又精堪輿術，他看中了郭聖王父母的墓，想要把這一所很好的風水奪去，就暗地裏叫人把墓碑拔去，埋在深田的泥土中，他的用意是要把

墓土讓它漸次的低平下去，好讓後來會葬他的先人。那知郭聖王出世十六年屆滿，真神又靈驗起來，知道他父母的墓的將要被人家佔了，於是他真神上了人身，說明要「講祖」，鄉人得了這一種神示，那有不奉命唯謹呢？便擇了日期，抬郭聖王的神像前去「講祖」，到了陵墓前，郭聖王不知移到那裏。這時他的真神又再附了一個人的身，拿了利劍，跑到那埋葬郭聖王的深田裏，把劍插下去，那塊碑竟自浮現在泥土上面。却說李光地探知郭聖王要讓祖，特地來到墓前的一座山頂上，爲的是要觀察他對於墓碑能知悉否，當下親眼看見劍一插下碑自浮出。這樣的靈顯，自然也不敢再想奪取這一處的風水。郭聖王既然找出了墓碑。一般善男信女，益發噴噴稱奇，便邀集民衆募款興工，把墓重新修理完整。

(十) 溪邊定聘

詩山社壇鄉附近有一處叫楊松院，那裏有一個揚道士，單生一個女兒，長得眉目清秀，容貌娟好。早已許配一家姓李的兒子。這女子不時到溪邊洗衣服，常常見着一隻金手鐲盛在木盤上，隨溪水流到她的身邊來，她不但想把它拾回來，反而用那搗衣的木杵，把那盤敲開。說也奇怪，那隻盛在盤中的手鐲，浮去不遠，又再浮

來，這樣像故意來找麻煩的繃被，却非只一次。後來她便把這奇怪的事情告訴她的母親，母親說「你爲什麼不把它拾回來？」果然下次到溪邊洗衣服，照例又是浮來那雙鴿子，這一次她竟送了母親的吩咐，把它帶回家來。

(十一) 香閣尋夢

自從那女子拾那雙金鴿回家，從那天晚上起，這女子的牀上，就有一個穿白衣的美少年和她睡着，到了天亮才不見人影，這一來便嚇得這女子不得不將情告訴她的母親，她的母親怎能知道這奇怪的來由呢？虧得她想了許久，才想出一個方法來，便如此這般的教了她的女孩去做，真的，到了晚上那白衣少年又來了，那女子却將預備好的剪刀偷偷地把他衣襟的布子剪一塊下來，——這是她母親替她用的妙計。到了四更時分，白衣少年照例離開去了。天亮了，她就將所剪的布子拿出來給母親看，原來是皇帝穿的龍衣的一角，這一種怪事早已由她母親轉告楊道士了，楊道士把布子看了後，便肯定的說：「我們附近那有皇帝，只有鳳山寺郭聖王穿的與皇帝相同，定是這不偶的作祟了。」遂把那塊布子帶到鳳山寺去。的確，郭聖王的衣端失了一角。道士拿出布在那聖王所失的那件衣頂上一符下，竟自粘着了。你道那

金鐲爲什麼會生出這些枝節呢？不消說就是郭濯王看中了楊道士的女兒生得美麗，所以先把金鐲作聘禮，然後再往那女子的香閣裏去談美夢哩。

(十二) 途中奪婚

楊道士眼見那塊衣角布粘着在郭濯王的袍子破空，證明昨夜他的女兒所斬的就是郭濯王神像的衣服，氣得咬牙切齒，誓言非報仇雪恨不可。不久，李家已擇了吉日，備辦禮儀，迎娶楊姐姐。偏巧新人要往男家的路程必須經過鳳山寺。當迎娶的那一天，楊姐姐穿好裙襖，坐在花轎裏，讓轎夫拾上李家去，誰知拾至鳳山寺前，轎子忽然住了三下，又停了三下，轎夫雖各自驚異，却不會想到有什麼意外的變化。到了男家鄉里，隣右那些好事的人爭趨至轎前等待新娘出轎，好把端詳道新娘的尊容，那知轎簾掀開，却不見有什麼新娘，放在轎中的是三座長方形的土模。這一來，竟使李家人等議論紛紛，有的大罵楊道士騙取聘儀，故意騙婚，有的罵那轎夫必然在路上出了岔，以致失掉新娘，於是不分皂白把轎子打得粉碎，還要將轎夫和跟隨的人縛起來追究，弄得四名抬轎的人，大驚失色，手足無措，於是把經過鳳山寺前，轎子忽忽忽重的情形訴述給李家知道。不一會楊道士那裏，也有人走報消息

，急轉揚道士呼喚的到李家勸察究竟，當下便會同李家主事人，前至鳳山寺來，一進寺門只見楊道士已化身成佛，和郭聖王並肩坐在殿上了，楊道士這一氣非全小可，便立意主要和郭聖王作個對頭。從此就發生上郭楊的神人鬥法起來。

(十三) 水淹鳳山寺

楊道士原是南安有名的法術家，據說他少時曾到尤溪地方遇着一位高明道士，跟他學習法術多年，所有呼風喚雨，迎神驅鬼的魔術，無不件件精曉，樣樣都能。他見自家女兒被郭聖王搶去，已不得將郭聖王立刻吞下肚子裏，以洩這心頭的恨氣，於是跑回家裏，將情告知他的老婆，一面吩咐她取出一架紡紗車，一個鍋子，一禁油藤，一面自己帶一枝「龍角」（俗稱哨角），更叮囑他的老婆，計算他已走到鳳山寺的時分，便將油藤放在鍋裏煎炒，將紡紗車用力鼓着。安頓停當吃自跑到鳳山寺下，用「龍角」一吹，那時他的老婆也把紡紗車鼓動起來，把油藤煎炒，楊道士拚命的吹「龍角」，他的老婆拚命的鼓車，炒藤，說也奇怪，楊道士一吹，洪水從地上湧將上來，滔滔的把個鳳山寺淹了，不一會幾乎把那寺的周圍牆壁都淹着了。郭聖王似乎無法可施，只好束手等待那洪流巨浸把他的金身淹沒了。可是事

情來得湊巧，這時寺中剛有一個挑碗的德化人，在裏面休息，說到這個挑碗的也是學過法術的，他眼睜水快要淹上殿了，便口中念念有詞。將碗內的碗拿起擲在水中。他擲了一塊碗，水便退三尺，但是法術高強的楊道士。口中的「龍角」一吹，水便又漲上三尺，寶碗的把碗亂擲，楊道士把「龍角」亂吹，在相持不下的當兒，「龍角」可以吹不停，而碗却會擲盡的。果然碗擲盡了，郭聖王也着急了，就化做一個老人跑到楊道士家哄騙他老婆說：「你的丈夫說水已淹沒鳳山寺了，叫你須將紡車倒鼓，讓他回來。」他的老婆不知是計，竟把紡車倒鼓，不一會水盡退了，任憑楊道士的「龍角」如何的吹，終於沒法把水吹上來。

(十四) 變牛身死

楊道士吹不起水來，知道他的法術被破了，就馬上改用方法，變成一頭水牛，應用兩個巨大的牛角，來觸倒郭聖王。誰知這感情又被郭聖王看透，同時化為一個屠夫，手上拿着利錫鐵的刀兒猛力把那頭水牛殺掉，剖開牛腹，取出牛心，變成一個農人走到楊道士家，藉說楊道士託他帶來，并吩咐須立刻去煮，熟了可吃下去，楊道士的老婆不知情由。誤認或許是她的丈夫要弄什麼法術去對付郭聖王，便依照

吩咐辦理，一會兒楊道士回來，見面時便問牛心放在那裏？

「吃完了，吃完了，我照你的吩咐，把牠吃完了。」楊道士不聽猶可，一聽了這話，便叫起苦來，大聲叫道：

「人無心必死，那我又中着詭邪的計了，我一定會死了。」這時他的老婆才知那個牛心是他丈夫的心，可是被騙已吃下去了，不由心酸起來，放聲大哭。

（十五）施術知寺不得還

楊道士雖因心已被吃，憤恨不迭，但自知數該如此，無可奈何，反而安慰他的老婆不必悲哀，如今只有一個最後的法子，可以報此大仇，只須你牢牢記在心，依囑而行。鄭重的向他的老婆說道：

「我死了後，要安葬時，你可把我的棺材的四角，放了四大塊燒紅的木炭，那我便有法子把鳳山寺燒光。」

楊道士說完了後，便立刻躺在牀上直挺挺的死了，他的老婆不免哭傷一回。買具棺材把他收殮，打發人找一處墓地來安葬，果然將要出殯的時候，燒了四塊大木炭，準備拾起時，放置在棺材的四角。那知郭王早知道了，就化許多人前來送

續，等待楊道士的老婆將要把紅閃閃的木炭，放在棺角的當兒，你一嘴我一口的反對起來，說道：「就是作了術法，用一塊木炭就夠了。難道這剝燬的火炭，不會把棺材都燒完了嗎？恐怕連屍體都化成灰呢！」楊道士的老婆聽了却以爲有理，就把四角的炭夾取三塊起來，只留一塊在棺材的左邊后面一角，然後扶了楊道士的靈柩安葬去。再過幾天，鳳山寺的左邊后房被火燒掉了，後來有人鳩資再建，但每次建築之後，便就發生火警，由是鳳山寺的左邊一隅，永遠沒有建築成功的。

這一則傳說太神話了，但閩南一帶，尤其是南安，這些傳說却甚盛行哩。

夫 人 姑

「夫人姑」在數十年前假使有些母親們對着小兒女，在燈前月下茶餘飯後的時分，一談起她——夫人姑的名號，包準會使在座聽講的人們起了一種神異的感覺。這一則傳說盛行的地域雖不很廣，但至少在數年前曾經傳遍於閩南一帶的。

在未寫述她的傳說以前，讓我把泉州府詔方外編，記載她的歷史摘錄一段，介紹給諸位讀者：——

「蘇六娘，晉江蘇啓龍女，以海誓乙，飄游海上而神異。身如瀛峯散，料稱福多奇中，年十六不字，及勸之，曰：『對山可移，我志不移。』一日葬別父母兄弟曰：『夜神人見召，明晨帝鄉將辭世矣。』家以其素無妄語，二衛社祀，至期祥雲繞繞，天樂遙聞，六娘素不知音，時遇樂聲留吟曰：『浴池耳已深，被御翩翩此日遊，一點靈光何處寄，萬年烟火紫山邱。』因謹敬築紫帽山宮，忽乘絕蹟。嘗電風雨驟至，衆散歸，請且往視，則巖泥已封矣。自後崇現神光，里老建廟於墓前，塑像祀焉。……」

蘇六娘——夫人姑的生前以至死後成神，既有這麼多的奇蹟，這也許就是後來構成更多傳說的原因吧！傳說是這樣說：——

泉州區濼門（新門）不上八九里遠的所在，有一鄉村名叫上庄，村中有一位姓蘇名啓龍，娶妻某氏，連生了幾個兒女之後，接濟又生一個女子，這個女子出生，家地的行序，恰是第六個，所以就叫她爲蘇六娘，六娘滿了週歲後，她的母親又再生一個男孩，因爲兒女多，異了她鞠育的劬勞，於是夫妻相議，將她送給附近某鄉一處人家做童養媳。不上二三週歲，這稚無知的蘇六娘當然不會表示依違，只聽她

父母的主張吧了。待六娘年紀漸長大了，才怨歎她的父母不該把她送給人家做童養媳，因為她的志願是不肯嫁人的。但本已成舟，徒然怨歎也無益，心中卻確有了把握，在每逃回來母家的當兒，便學求姑母說她願意日間在家工作，晚上則住家住宿，如此地請求不只三番兩次了。畢竟母親愛女心切，竟被她說動了，她的母親就到了收養孫六娘的家裏，她的主張和他們商量，好在六娘自從送給那家長大了後，品德端純，做事又能勤謹，他們都相當疼愛她，雖則既經給做童媳，從來沒有以母家為家的俗例，無如六娘和她母親緊密的商請，也不得不勉強聽從，從此六娘朝到婆家，暮回娘家，在起初的幾個月裏，那家的父母却也無何異言，及久就漸感覺有些不便了，可是允許在先，未便推翻前約，夫妻倆不免私自反悔。還是為妻的有計謀，反而安撫她的丈夫道：

「如今我有一個計策，或許可就此使她回家不得。」

「幾個月來我不是常常叮囑她，說如果做工遲一點，就不必再趕着地回去，就將近兒住了一兩晚，有什麼不可以的。反正將來也得長住在咱家，可是我說了好幾回，她總是不聽我的話，難道你有什麼好計策，可能說服她，到了晚間仍舊住宿

咱家呢？」那家的父親聽過他這小提到六娘的話，便接二連三的說了這一大套。

「我的計畫，就是明兒特別給她多些工作，使她非做到夜深不能完畢。那麼一到夜深我們就有理由可以阻止她回家。這一來，我們不必挽留她，她也得自己看勢，留住在那家裏的。」

爲夫的聽了，不禁連聲讚道：

「好計畫！好計畫！你試在明天試試，這叫『行你的妙計罷！』」

是一個開爽的天氣，那辰輪初放的時分，蘇六娘纏着小尼，穿着潔淨的衣服，笑瞇瞇地走來了，這家的母親，今天指定她做的活計特別的多，除起三頓燒飯，弄菜，經常的工作外，還加上了洗衣，磨麵，釀菜，縫紉這一切一切的家重工作，六娘毫不躊躇地一一承領去做。說也奇怪，就這天所指定的工作，估量起來，已是超過平時兩倍以上了，但一經六娘動手做了，依然未到黃昏之前都做得一併不用到，她還是照例回到母家住宿去。

妙計已經失敗了，六娘去後，夫妻輪不免暗自驚奇，正相與談論，忽然爲妻的說道：

「我的計畫還行呢，你看明天我準會使她絕對不得回去。」當晚夫妻倆把妙計說定了後，各自去睡了。

做傭在晨光稀微的時分，薩六娘已步履輕快地到來了，這婦人照常指定工作給她，那知快到黃昏之前，婦人雙手捧着一箕芝蔴，裝假失手的傾倒在地上，藉說這些芝蔴不可把它掃成一堆然後掃起來，恐怕會連沙粒泥灰都帶上來，必須用手一顆顆拾起，而這一工作非由六娘用精細的工夫去做不可。

你這一箕的芝蔴，它的粒數之多足無人能夠計算的，如要叫六娘從地上一粒一粒地拾起，不是一個頂困難的事嗎？而且時間已是過午了。就是滿夜加緊的拾取，恐怕也不會完畢，六娘如果答應下去，今晚準定不得回家，那是毫無疑義的。

那知事實竟和人們的想像不會符合，六娘聽了這婦人的命令，答應了一聲：「來，我就照媽的吩咐來拾罷。」說時起。那時快，不到半刻工夫，散佈在滿地上的芝蔴，就被她收拾到一乾二淨了。看看那天色還是在夕陽衝山時分，於是她再從客回母家去。

第二次的

廣告失敗了，他倆夫妻見用芝蔴故下地上，令她粒粒拾起，尚

且不能延緩時間，除這種繁雜工作來做這留她的妙計而外，再也沒有更好的方法可
能才難她了，因此也就灰心下去，不再作留她住宿的妄想。

奇異的事卻又好像現在他們眼裏了。過了數天的一個早晨，天空上的黑雲四合，
一會兒淋漓，雨自天旋地轉有如傾盆似的落個不休。道不消說各處的溝渠都溢溢起
來，偏巧蘇六娘要從這家到母家的路徑是隔了一條小溪，在平時雖有一些潺潺小流，
但當中都有石塊沙土錯落分佈着。所以行人過溪，只要踏在沙石上，就不須着濕
的安然走過，如今呢，由於整天大雨，紫帽山上傾瀉來的洪流都注入這條溪裏，那
浩浩湯湯的水勢把溪面擴大了如天電的長江，不消說嬌足纖弱的女子未敢開津。就
是坦漢的男子也難以飛渡的。

當下已快近黃昏了，六娘循着老例，恭恭敬敬地向着這家父母告辭，出了大門
便從回家的大路走上去，但這家父母了悟雨下得這麼大，村前的小溪一定漲得很高
的水，今晚她準沒法回家。既又眼見她毫不遲疑地趕上去，就不免引起這婦人的祖
心，遂對她的丈夫道：

「剛少雨下得那麼大，溪流一定過不得。你非渡我在她的後頭，看她的過去

，要是冒昧的強行涉水，還是喊她回來。」

「是的，我正想這個，假使有危險的話，無論如何，就是拉也把她拉回哩。」
爲夫的一面這樣回答，一面披上竹笠披上蓑衣悄悄地從後面跟六娘而去。

六娘到了溪岸前了，只有望著浩浩湯湯的溪流佇立一會，就在旁邊一塊石上坐下，蹣跚一足，把小小的弓鞋脫下來，再至溪岸前，將那隻弓鞋放在水上，口中默念些什麼，真是使人莫名其妙的，沒多久，溪岸邊忽然浮現了一隻小舟，蘇六娘不慌不忙的登上小舟，自己知著槳兒渡過那巨流奔放的小溪的彼岸了。抵岸之後，又伸手拉了小舟一下，仍變爲一隻小弓鞋，隨又在彼岸附近的石上坐著穿好，嫻嫻而去了。這家的父親看得出神，回來對新他的妻訴述這般奇異的事實，夫妻倆相與驚訝不透。

時光如流，蘇六娘的年紀已屆二八破瓜之期了，他的兩家父母爲了同平之願，雙方議定爲誓言成婚，不料這事被他知道了後，竟堅決表示反對，其後拜別辭世，靈柩索斷，素紙留吟，蟻泥封墓，里老建剛等等事蹟，經抄錄誌成，介紹在先，這裏恕不重贅。如今讓我再來敘述蘇六娘成神以後靈顯的異聞。

距六娘成神後的八年，正大明朝正統十四年，閩西鄧茂七謀反，由漳龍一帶直擾泉州，這時泉州太守姓熊名尙初，誓死衛民，聞賊寇急，率兵至南門外古陵坡，與賊惡戰陣亡，賊乘勝長驅，南新門外的城郊，都有賊兵屯紮，加以尙初戰死，軍民俱作鳥獸散，泉城正在危急萬分之際，忽然東南風大起，四山黑雲籠罩，白天變成黑夜一般，無數的神兵紛紛由空而下，同時有白旗一面，上寫「對山蘇六娘」五字，在空中飄揚，賊兵見了神兵和白旗上的字，無不膽戰心驚，前鋒軍至南新城郊的也暫退避至三四里外。先是太守熊尙初戰死，城中縣令趕緊派人到鄉邑請救兵，可是救兵未至，賊兵已侵進城郊，準備攻城，幸得蘇六娘的神兵出現，才使賊兵氣阻，接濟救兵絕斷，賊兵勢遂遁，泉城因而得以保全。

不久鄧茂七轉擾閩北，延平府危急了，當局傳檄泉兵去救援，其中將官有參加前次在泉禦賊之戰的，深知賊兵的敗北，乃是見着「對山蘇六娘」的旗幟，也乘着大風起，沙塵飛的當兒樹起六娘的旗，向前直衝，賊兵又望旗潰敗，賊首鄧茂七，就這在一次當陣被殲殺，征夷將軍陳懋查詢了平賊的事實，認為蘇六娘神靈顯赫之功，派一官員到紫帽山驚他的廟墓前致祭，并歷敘神兵却賊的事實，撰具疏章，上

奏明嗣皇帝，咸化元年降下聖旨，封她爲「護國衛生夫人」。萬曆某年間泉州太守邱漸。親自到山拜謁，修葺他的墳廟，并延亭樹碑做紀念，那時恰值倭寇騷擾浙海，乃奏請「行聖崇稱」四字，從此就稱爲「護國衛生行聖崇稱夫人」了。因爲她受封封爲「夫人」，又是矢志不嫁的姑娘，所以信奉她的人便稱她爲「夫人姑」。

夫人姑不但會平賊護國，而且也會替附近鄉民的孩子做養務的保母。諸位讀者應該知道晉江府廓的鄉村，負責農耕的都是女人，然而如果她們有了幼稚的兒女，她們爲勞農事的忙碌，就得把兒女放在家裏，任憑他或她啼哭，等她或他餓了，才放下農工，跑回家裏去餵一次，不則就須把她的兒女帶到田間去，放在一邊，讓他風吹日晒，這是多麼罪孽的事呀。自從夫人姑靈顯了後，不知那一次有個農婦帶着她的生下來三歲的孩子在夫人姑廟附近耕種，順便把那孩子放在廟裏，然後往她的田裏工作，直到燭曉才到廟裏帶她的孩子回家。說也奇怪，那孩子不但沒有哭，反而很喜歡地在那兒玩，當他的母親要去帶他出來的時候，看見他的餅餅，說是夫人姑給他吃的，這奇蹟便傳了鄰近的鄉村，隔了幾天就有許多農婦照樣送她們的女兒

到廟裏去，於是每天都有幾十個的男女幼孩寄在夫人姑廟裏，整天到晚，從沒聽見有一兩啼哭或吵鬧的。甚至整天不煩給他餵奶也不會發餓。由是夫人姑能替人家領孩子的傳說，更深入於民間了。

夫人姑不但會領孩子，而且也會示知人家的禍患，故老傳聞：假如鄰近鄉村將有猛獸來騷擾，或其他不幸的事情發生，她必在先時的夜裏哭了幾聲，這幾聲的哭，就是她的預示，預示附近鄉村將有禍患到臨。

泥普公

泥普公是被一般迷信的人們尊稱為神虎，他姓甚名誰，怎樣的修行，怎樣的成神，却沒有人能夠知道。只是據故老傳述：在數十年前，洛陽橋附近某村，有一座規模相當大的廟宇，那是一般善男信女虔誠鳩資，特地建築來供奉他的，這所廟貌煥新了後，香火也會極一時之盛，因為遠近的人認為他有一有求必應一的靈感，所以信奉的人特別的衆，傳說他的奇蹟的人也特別的多。

據說是某年一個夏夜，村人耐不住盛暑的酷熱，好談天說地的都不約而同地爭

來廟門前聚涼，他們其中的一個，先開了話匣，滔滔地談說泥普公的靈應，乘涼的羣衆自然相與附和着。祇有一個木匠聽了不順耳，居然力闢衆議反對起來，他說：

「我不相信，如果泥普公真的那麼靈，就等下活的一樣了。」

衆人齊聲不服道：

「不是活的？難道你還不信他的顯赫是活的一樣嗎？」

「我不信，他如果真能顯赫，像你們說的那樣，除非他在這時從籠裏走出來給我們看，我才相信，」木匠一會兒說，一會兒手指在湖中那座神龕裏的偶像。

那知木匠的話才說完，忽地裏從廟門內吹來一陣海風，給乘涼的村衆，個個都毛髮森然，膽子較小的人已有幾個想要溜走了，但是却來不及。濤風掠過後，忽然來了一個軀體偉大，頭戴方巾，身穿白衣的秀才，站立地說道：

「我就是泥普公呀！」

這一來，累得衆人都驚惶失措了，有的跪下俯伏，有的逃入廟後的短牆下，有的蹲在大樹旁，有的躲在石棹邊，有的不能動彈轉身面羞賦，有的……

畢竟木匠膽子還大，不慌不忙地步到廟前的棹前，把放在棹上的筆盒起蓋了

，張開自己的掌心，暗地裏寫上了四字，仍把自己的手掌合攏來，慢慢的走至那白衣秀士的跟前，伸出拳曲的手兒道：

「如果你的神靈真顯赫，必然能夠知道我掌心的字，你猜！裏面是什麼字？」

果然泥普公真靈感，他立刻應聲念出四句來：「坐如阿前官字，行似連綿輕闊；小子不要弄乖，是你出生所在。」幽默的泥普公道破木匠掌心的字，忽然起了一陣清風，兀自不見了。

你道泥普公所念出來的字句指的是什麼？原來木匠手心寫的是泉州人呼女人生殖器的那兩字吧！

木匠等那真神靈形之後，不禁大聲喊道：

「泥普公真是活神，如今我信服了，」

衆人聽了木匠的話，慢慢叫茶擺來，要求木匠述說剛才的經過，無不相與驚異。此從泥普公的顯赫竟遍傳遐邇。

萬金子

遜清退先年間，據說吳州城內逢春境有個姓陳的，一候其名。平時以賣糖爲業，爲人十分勤謹，每日所賺的錢，除俾事俯外，攢得行餘裕。原來他的賢妻原有個和人不同的地方，就是一向能經手市，因而母大銷售的誠實，竟能運送別人一倍，而他的能够提早叫賣，係特約一家製糖的小商店，於前，晚即把他所要販的糖菓製好，到了午夜以後，他就到店取貨，然後回到家裏，裝上車子，一到天亮就挑到人烟稠密的處所去兜售。這種刻意經營的小生意，是他整年累月固定不變的方式。

是在某年夏天的夜裏，陳某照例要到特約的商店取貨，途經東街，他獨自在星光下走着，忽然在他的前面發現奇蹟了，那是兩個年紀約莫有三十多歲的婦人，各抱着一個小孩，向前走去，這時的陳某心中不免有點奇怪了，因爲他天天半夜經過這條路，從沒會碰過深夜有婦人抱小孩走路，而且同時竟有兩個。由於好奇心的驅使，不知不覺中，也就加速了他的脚步，緊緊跟着她們，忽然走在前頭的婦人回過頭來，向着後面的婦人問道：

「你抱的是什麼人？」

「萬金子」。接濟反問：「你呢？」

「我嗎，我這個小寶寶是携士子」。

陳某聽了她們倆這樣地互相詢問，心中却自明白了，原來他這時所見的是兩個送生夫人（婆娘伴）。再走不上幾步，那個抱進士子的婦人，已不見了，只有那個抱萬金子的婦人，衣袂在胸前一步兒走齊，過東鼓樓，轉入相公巷去了。陳某停了腳步，暗自想：半夜遇鬼，各走各的路，還是直落東街，到糖店裏去取我的貨物為妥，但忽又想：那個送生婆所抱的既是一個萬金子，誰家的幸運，將有萬金子的誕生，我既然明明看見她打從這巷裏去，何不再跟她一下，看牠究竟投胎在那一家？於是也轉入相公巷而去。可是那個所謂抱萬金子的婦人，已無影無蹤了；陳某正反悔中，忽然「伊軋」一聲，巷的中段左邊，有一個年近四十的男子，穿了一身破舊的衣服，形容枯槁，垂頭喪氣的從一間小屋子出來，自言自語嘆道：

「家計這般的困難，偶又生一個男兒，將來怎麼度活呢？」他似要從家裏出來買什麼東西，去應付緊急之用的。

陳某聽了這人的話，心中知道他這一個窮苦之輩，生怕生子為累，但萬金子降生他家，他豈能知道嗎？也不聽店裏之嫌，湊上幾步向他問道：

「朋友！人家生子是多麼的喜歡，你爲什麼反而咒咀起來？你說他又生一個男兒，那時候時生的呢？」

「剛生出來」，等了一下又說：「說起來慚愧，連蠶油，粗紙，我都等待借錢購買呢」。

「真的！有這樣的困難，我這些送給你得了」。陳某說了，立即從袋裏掏出十文錢，恭恭敬敬的放在他的手上，他也不推辭的收去，說了幾聲多謝之後，陳某也自去販他的貨了。

過了幾天，陳某又到他家裏來，問起那小孩出生後的情形，這人開口閉口盡是些惡毒子的把柄，真是俗語所說的「雪上加霜」。當下陳某又不免安慰他一番，隨又送他一些錢，叫他好好撫養新生的小孩，這一來，竟使他感激到說不出話來，呆了好久才囁嚅地道：

「前天半夜裏，不是才受你一筆的幫助嗎？如今怎好再破老兄的鈔呢？」

「濟人危急，原是不常的事，也莫不得什麼錢鈔」。說罷便把錢子放在他家桌上，挑着擔担去了。從此以後，陳某每隔了半個月或一個月就到他家一次，每次

總不免多少送他一點錢。有時且請他把那個新生的小孩抱給他看。

時光是駁駁的馳過，轉瞬小孩出生已七八個月，陳某到他家的是跡便疏了，這也許是每次到他家裏，不送他一點錢，看他的情懷確是可憐，心裏自是難過；要是送他一點錢，他又會再三辭謝，況且在那個小孩未出生之前，陳某對於他，原是彼此素昧平生，如今假如常常到他家，常常送他錢，說不定能引起他的誤會，誤會有什麼別的全圖哩。

隔年夏初，小孩已週歲，陳某因為好久沒去看他，不知不覺中挑着担子轉入相公巷去了，事情出人意料外，誰知到了她家門前，那座破舊的小屋子嚙！緊閉，這就不免使陳某驚訝起來，探詢隣右，才知他家太貧窮了，在兩月以前，竟把所生的小孩怎樣賣給本城蘇某豪的大人做螟蛉子，而他倆夫妻也到鄉下做傭工去了，陳某心裏有些悵悵。

且說蘇府門弟，陳某日必到區一回，那是數年以來的成例了，所以府裏的老媽子，丫頭都很熟識，有一天，他便開始打聽小孩的消息，偏巧是蘇夫人的貼身丫頭素日來買糖，陳某就低聲地問道：

「聽說你家夫人，最近嫁給一個兒子，有這回事嗎？」

「你問的那個，說起來真沒意思，兩個月前，有人來報說本城相公巷內，有個剛成歲的小孩，生得十分可愛，父母貧窮，願意賣給人家，我家夫人就叫他抱到府裏來，那個一看便中意，也就寫了字契過銀，誰知第二天那孩兒就病了，整夜的啼哭，攪得大人不能安睡。現在已病得形銷骨立，簡直是在等待氣絕了」。

「呵！病到這麼厲害？」陳某聽了驚叫了起來，接着又道：「爲什麼不轉賣給別家呢？」

「誰捨得這個快活的小東西？」

「素月姑娘，你不要笑我太傻，如果你肯替我向蘇夫人面前請求，把那個小孩賣給我去贖養，事成的話，我願意把這担担子送給你做個酬謝。」

「你真的要嗎？好的，我替你請示夫人看看」。

不一會素月笑嘻嘻的走出來，向陳某說夫人已允許了，陳某聽了喜出望外，馬上跟着素月入內，小心翼翼地把那個僅存一息的小孩，尤自到他家裏去，到藥店買一瓶「防風散」煎了。服過三兩次，不久小孩的病竟霍然痊癒，自此無災無害的

一年又一年的長大。不久便已六歲了。

再說陳某還有一位年老的父親，每晚必須啣幾杯酒，愛用小蝦子和豬油煎下酒，陳某是個有孝心的人，有一天下午買了兩包東西，託鄰居阿吉帶回家給父親作下酒物。黃昏，陳某回家笑嘻嘻地走到父親棹旁，要照料父親的喝酒。看到下酒的竟是一碟小菜，很覺奇異。

「噢！爲什麼小蝦子，豬油煎，沒有煮給父親下酒呢？」陳某大聲向妻子這樣發問。

「誰見你買來小蝦子，豬油煎？」

「不是中午以前，就寄阿吉帶來嗎？」

「我沒接到。」

「那麼，就是阿吉忘記交來了。」陳某雖則這樣勉強的解釋，心裏頭却暗自想：阿吉原是一個謹慎而忠厚的隣友，那樣兩大包的東西，總不會遺失或竟放在家裏的，想立刻去問問他，又恐被人家笑說大小氣，反正父親的酒已喝完了，如果今天他忘記送來，明天準送來的，隔天陳某在路上又碰着阿吉，他仍然笑嘻嘻的向着

陳某打招呼道：

「昨天你寄的那兩包，我已照送到了。今天你還要買什麼寄去嗎？」

陳某聽了這一些話，突又狐疑起來，呆了半響，才回答道：

「沒……沒有接到」。

「沒有接到？這才奇怪，那是我親手交給老兄嫂的，你別給我開玩笑哩！」陳某見阿吉態度這麼認真，倒是不好意思了，於是轉了話頭糊模的道：

「那是我的錯誤，也許是箱內昨晚沒有弄好供家父下酒吧。請你莫怪！今天我倒沒有什麼可以煩你，」說畢各自分了。

晚間陳某回家，不免將今天阿吉的話對妻說一番，兩皆奇怪不迭。

隔天，陳某偶然到屋後曠地，看見桂花樹上掛着兩包東西，往前解下看，一包小瓶子；一包豬油粕。心裏很奇怪那兩包東西怎麼會走到這個地方來？

待陳某回家，他就將這事告訴他，陳某也異常奇怪，兩人都說着這株古老的桂花還有神了。

其妻還說去年八月她曾在樹下看見一個婦人，認真一瞧，却又不見了，夫妻倆

便都覺得這株老桂樹留齋不好，決計明天僱工把那株桂樹鋸掉，以免再作祟。

桂樹鋸掉後的第二天早晨，陳某剛要出門，兒子忽然手捧着一塊赤色而帶光澤的磚子，氣喘吁不勝任似的，到了父親跟前大聲嚷道：

「你看！這……這是什麼？」

陳某把那塊接過來，看了又看，急問兒子道：

「你這塊從那兒得來呢？你人家的嗎？」

「不！不是偷的，那是桂樹根下的。還有很多哩！」

說完他請父子便向曠地上來。陳某見他倆那樣急迫的走入後宅，也跟着一同來。小孩把桂樹週圍地面露出一塊一塊的方塊東西指給他爸媽看。

「那不是磚塊嗎？」陳某端詳一下的說。

「磚塊有什麼稀奇呀？值得這樣的指報！」陳某帶着食備口氣說。

小孩不服，俯身再拾取一塊出來，雙手捧給他們看。

「啊！黃金！正和開才先等進屋裏的一般無二。」陳某用急促的聲氣喜而肯定的說。

「真的！一大塊的黃金！趕快的拿到屋內去呵！」陳妻用低聲說，惟恐被人聽見了：

「還有呢」，只聽得那小孩這麼說一聲，兀自蹲下去，一塊一塊拾起來，說也奇怪，那夾在樹根的金塊，在陣兵的夫刀備看來，分明是錫，而到了小孩手上便成了黃金，足足發了半天空才收完了，總計起來約有一萬兩的數額。

陳某得了這意外的大財，夫去情好不歡喜。收藏停當了後，顧慮的事也隨着發生了，因他既得了這萬金家財，要是藏得不用呢，便等於賣糖漿過日一樣：要是拿出去運用呢，人家都知道他是小販，何來這筆巨資？萬一被人懷疑探知他掘得金塊，風聲传到官廳裏去，怕不馬上就會來沒收嗎？這一來，與他焦思慮四五晝夜，寢食不安。畢竟福至心靈，後來竟被他想出一個好法子來了：他再不做小販了，而在街頭開了一家辦菜店，製的餛飩比別人的大了很多，故意做虧本的生意，吸收顧客，雖說生意好像很發達，來使人相信他賺得錢了，後來一共開了三間，人家看他生意的熱鬧，也就不疑到他的發橫財，過了一二年後應他就建起大廈，購置產業，居然在泉州城裏稱首富。

好德何

「好德」二字，在晉江是何姓族派的榮號，所以人家都稱他爲「好德何」。據說這一族派在百餘年前，或許更早的時期，曾在泉州城內東街的地方發達至相當繁盛，——科甲聯綿，字支繁衍。而其所由來，乃是他們祖上的積德。俗語說過：「積厚流光」，人事的興衰，當然也有着他的因果關係。可是晉江何姓，能得到這一「好德」的發號，除了善爲善做的因果外，却有一段神話夾在裏面，那就是說「好德」的美名，不是人的讚譽，而是神的賜與。事實的經過是這樣：

在距今百餘年前，泉州城內南鼓樓下附近有一間豆干店，店老板姓何，夫婦二人在那裏開設豆干店，爲人守己安分勤苦經營，每天四更時分，就起來磨豆作漿，蒸製豆干。有一天開張店門，在昏暗中摸糊地似照着他的店門前櫃檯上面有一布包，用手一摸，覺得是一包沉重的東西；不期然而地從他嘴裏發出一種驚訝的聲音。

「這一包是什麼？」尖銳的聲音，引起他的老婆停了磨豆的工作，走到櫃檯前來。問他道：

「什麼事情，使得這樣的叫喊？」

你拿燈火來，這一包沉重的東西，是不是銀塊呢？來！快拿燈火來！

一會兒他的尖端上燈火，向着布包一照，何老板就將布包打開，白閃閃的銀塊，顫動的映在他倆的眼裏了。

「銀塊！誰的銀塊放在這裏呢？」何老板疑惑地這樣說，他的妻瞪了眼睛，癡思一會恍然似的說道：

「準是昨晚有人沒地方投宿，權在我們櫃檯上歇息，睡醒時忘記帶去，唔！是了，昨晚我們剛在就睡前，不是恍惚有兩個人在門前櫃檯撞了幾次的的聲響，而且還有低低說話呢？這包銀子有多少重？拿進去秤一下吧！」

「一二三四……」何老板一邊拿起銀塊在手上一一起一落的估量，一邊用眼睛掃視一顆顆的銀塊，數了數目道：

「還須秤呢？這大約有四十兩。」

「好吧！把它收起來。」他的妻說，

「好吧！原包把它包好收起來。」何老板裹了銀子，帶到店后的房間裏去了。

「伊帆，」「伊帆，」何老板的妻仍舊在磨豆腐，一會兒曙光漸漸地由店面射入店裏，天色已漸亮了，可是前後左右的商店的人們還是在被霜的睡鄉裏，因為是寒冷的冬天，而且他們做的生意，不須磨豆腐這樣的早起！半夜裏就得起來。

「伊帆，」「伊帆」何老板的妻不停地磨豆腐，何老板也磨出一種蒸好的豆腐，開始磨豆干。他們夫妻倆都不約而同的把眼睛向齊店外注視兩個生疏的男女，是約莫有四十歲的夫婦。聲音好像是隣縣的口腔。

男的說：「昨晚是宿在這間的棧權嗎？」

女的說：「大約是吧，可是那麼晚才停歇，怎能記得清呢？苦呀！就是記得清，也恐怕……」

「要是找不到，我們就得……」男的聲音短促說不能下去。

「誰叫你那麼急的要走，要是找不到，我……就……」女的幾乎要哭的樣子。

「你們到底在找什麼？」何老板停了工作，走近店前攔住問。

「找銀子，丟下的銀子，不，我們昨晚走路乏了，沒處投宿，將就在一叢草堆上面歇息歇息，天沒亮，趕路趕，忘記把我們的銀子帶去，我們走到東門外亭五里

才發覺，走回來又記不清是在那家的櫃檯呢？」男的說。

「多少銀子？有沒有包好，」何老板再問。

「四十兩，不！三十七兩，被媒人抽去三兩，只有三十七兩，用一塊黑布包着」女的答。

你們進來！不要着急，等我秤一秤，如果和你們所說的兩數對的話，那麼，就是你們遺失的，你們就可以領去。」何老板說了後，立即走入店后的房子去，一會兒手拿一包出來。

「對的，三十七兩，一點兒不差，我早上開店門拾得的，既是你們的，就請你們拿去。」

那兩個夫妻見了何老板手上拿了他的銀子，又聽了他所表示的話，反而怔了半天說不出話來，兩人竟不約而向的流下眼淚，這時何老板打開布包，把銀塊點了一回，雙手恭恭敬敬的遞給那個男的，却不料那個女的已雙膝跪在他跟前連叩頭的說：

「恩公！你救我們夫妻的命了。」何老板的妻急走來把袖扶起，說道：

「銀子是你們的，有什麼恩呢？不過我們替你們收錢吧了。」

男的就收了銀子，也向何老板說了幾聲謝，夫婦二人匆匆的走他們的路去了。

何老板拾銀還銀，在行爲上不過是個廉潔而已，但在陰陽上却十分偉大的，原來那兩個失銀的男女，却有一段悲慘的情節，假如不是逢着何老板，那就會悲慘中更來了悲慘吧，待我把他們的情節敘述出來：

那倆的家居，是在晉江隣縣與泉城約有九十多里的某鄉村，是個貧窮的農家，碰着凶年不得已向鄉中一個富家借了幾十兩銀子，不料秋禾又歉收，三餐幾乎不能度飽，又值年修葺墓，富家催還債款，迫得那男的走頭無路，那女的愁眉不展，於是無法中想了辦法，夫妻相議，決意將中年時期單生的三歲兒子忍痛的賣掉，可是在這饑荒的年頭，小孩的身價也低減，抱來泉城，無人顧問，一直流落到內地去，才把小孩賣得成功，那天趕路要過回故鄉，經過泉城，已將近二更時分，於是將就在何老板豆干店的櫃檯權作歇息，天才亮又匆匆起程，竟將賣兒要還債之款，遺放在櫃檯上，他倆從何老板店門外起身，走到東門外五里亭，天還未亮，忽地男的問他的妻道：

「那款你得小心防護呀！」

「款子不是你帶着嗎？」

「沒有，是你帶的。」

「不，我沒有帶牠。」

「糟了，我以為你帶着哩，你既沒有帶來，準是放在檯櫃上了。」男的帶着嗚咽的聲，說了後，腿子不知不覺軟了，不能走路了。

「天呀！那真是丟了，昨晚在檯櫃歇息的當兒，你不是說走路走得乏了，怕一時都睡下去，特地在小包袱裏拿出，擱在你頸上枕着呢？」

男的被他的老婆這一提離，苦得幾乎昏倒下去，幸虧女的有主張，說道：

「天還沒亮，我們拚命打回原路，到那家店前向檯櫃上一找，如果確確地店門未開，又不做心頭的人發現，或許還可以找着呢。」男的聽了這一段話，自然跟他的老婆，三步做兩步一氣的走回南鼓樓那邊來，一路上只想道：如果找不到，那非記自己的生命放掉不可，因為回到本鄉，沒款子還那富家，反正也是活不得的。

那知一到了南鼓樓，何老板的店門已開了，夜間投宿，再來怎能認得清楚呢？

因此夫考慮在那里張望，發覺，想不到竟有這位臨財不苟取的何老板，替他掩藏，原封還他們，這怎不使他叩頭，叫恩公，說之救他們夫妻的命呢？

時間約過了兩年，南鼓樓下這一帶熱鬧市場產生了火警，祝融的淫威所及，連那些笨八邊形而帶有鈴鐺的兩鼓也從高處落下去。何老板買下店的前後左右的店屋都埋在火光裏，因那晚上風勢來得猛，火勢燒得快，何老板在夢中驚醒，打算將一些家具搬走，已是措手不及。左邊的火迫得緊，右邊的火來得兇，前面的火撲過來，後面的火壓上去，他們夫妻倆眼見辛苦積積的財庫，將付之一炬了，說來奇怪，在這周圍的火海中，救火的人居然看見何老板的店頂上浮現一面火旗，旗的上面很明顯地浮着「好德」二字，好像在空中招展着。何老板在這「好德」旗幟保護下他的店居然屹立無恙。不久以後，那條街市恢復舊觀，而何老板的生意更加蒸蒸日上成了巨富，由富而貴而子孫繁衍，「好德何」家族的榮光，沿用至今。

洪承疇母

洪承疇降清後，清朝利用他在明朝的地位和資望以之收斂南方抗清勢力，因此

明朝的宗室被他殺害的很多，由於清朝荷界之殷，而他的聲勢越發煥赫，當他得志旋里時候，那些應附的人自然爭先恐後地趨盡巴結奉迎的醜態。可知當他洋洋得意，前呼後應到達自己的府第門前，反而寂寞好景沒有人來理會他。心腹不定言談無味，下轎入了大門，使他觸目的更是一件咄咄怪事了。原來他的母親盛裝麗服端坐在廳堂上了。承時久別回鄉，一見了母親，愛地趨前問安，他老人家兀自默然不作任何表示，承時侍立許久，又見她這樣的打扮，心中好生奇怪。於是輒聲問道：

「母親！爲什麼這樣打扮呢？」她仍舊不答。

「母親！」是不是知道兒子回家，特別高興，所以穿這麼美麗的衣服嗎？但這衣服適合於少女穿的，你老人家穿來，似乎有點不配。」她仍舊默不做聲。

「母親！兒不孝，不能長侍膝下，今天見兒回家，應該是歡喜了，但爲什麼些穿着這等衣服，兒終不會明白母親的意思。」

「我要改嫁。」承時的母高聲的這樣喊着。

這一來真使洪承時慟愧無地了，她明明是決不滿意承時的降清。改嫁是捨失節的事，她吃那那髮髻才髮着要改嫁的樣子，就是說她的兒子做了明朝的大官，一

且降時，好比女人吃到老改嫁，失節是相同的。

畢竟天理之在人心，有時不會完全泯滅，洪承疇在這樣直觀感觸之下，有如醉如癡了這會，良心自然受着正誼的責備，立即跪下向着母親伏拜道：

「兒臣萬死，再今再請母親原宥吧了。」

「什麼，你何知悔，就得聽從我所提三件事，好好地與你的主子交涉，必須做到，我才甘心。」

「什麼三件事？請指示明。」

「第一，男降女不降。」

「第二，生降死不降。」

「第三，儒降僧道尼不降。」

「好吧；兒一定遵照朝父法去。」

洪承疇回家不久便再北上，他抵北京之後，就把他母親所提的三件，向滿清交涉，結果也達到目的。所以終清之世，女官嫁至死俱穿明朝衣服。那是表示女子不降的意思。男人死後祭禮不用明朝制度，那是表示死不降的意思，僧道尼不

會改裝，那是表示僧道尾不會齊消呢。

可是承曉的母親雖說男降的話，但後來風俗的形成仍然表示着強烈不屈的意思，據故老所傳，舊時婚禮是表示上不敬清侶的天，不下踏清侶的地，又人死必須用布蓋棺，是表示大仇未報，死無面目可見祖宗呢。而這些風俗的起源，却是呢由洪承曉母改嫁的譬喻，使勝國之民都能曉然於失節之可恥，而復仇不容緩於。